

标段编号： 2208-440300-04-01-378186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大生态海堤重建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指标要素要求及需提供材料详见下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附表要求按实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 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u>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u>)（不超过五项）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 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 】情况： 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3.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4.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5.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 6.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 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 业绩类别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 业绩类别 ”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u>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u>)（不超过五项）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工程业绩【 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 】情况： 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担任同类工程项目负责人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3.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4.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5.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6.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 7.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 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 业绩类别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 业绩类别 ”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 3.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4.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附表 1: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周浪 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 年 11 月-2024 年 11 月。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9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6-8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不超过五项）	1. 竣工时间：2020 年 01 月 16 日，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河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2982.68 万元。 2. 竣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82.84 万元。 3. 竣工时间：2023 年 04 月 20 日，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195.29732 万元。 4. 竣工时间：2024 年 07 月 31 日，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全过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793.073468 万元。 5. 竣工时间：2021 年 04 月 07 日，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 614.412073 万元。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u>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河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工程</u>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0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11-19 (3) 指标数据页码；P10-19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u>2.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u>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20-21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22-27 (3) 指标数据页码；P20-27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u>3.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工程</u>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28-29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30-31 (3) 指标数据页码；P-31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u>4.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全过程监理）工程</u>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32-33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34-36 (3) 指标数据页码；P32-36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u>5.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工程</u>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37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38-41 (3) 指标数据页码；P37-41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不超过五项）	项目负责人：周浪（姓名） 1. 竣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82.84 万元。 2. 竣工时间：2021 年 04 月 07 日，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 614.412073 万元。 3. 竣工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XXXXXXX 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 XXXX.XX 万元。 4. 5.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u>1.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u>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42-43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45 (3) 指标数据页码；P42-49 (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44-49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u>2.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工程</u>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51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55 (3) 指标数据页码；P51-55

		(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52-55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4291430W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成立日期 2003年09月29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
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建立时间	2003年09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1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54291430W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103-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常运青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1年03月25日		

业 务 范 围
<p>工程监理综合资质。</p> <p>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p> <p>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p> <p>2023年12月11日</p> <p>No.EF 0175584</p>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772905

580



注册号 44005057

姓名 周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 年 07 月 15 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1. _____
2. 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
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 年 04 月 14 日

持证人签名 _____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3346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周浪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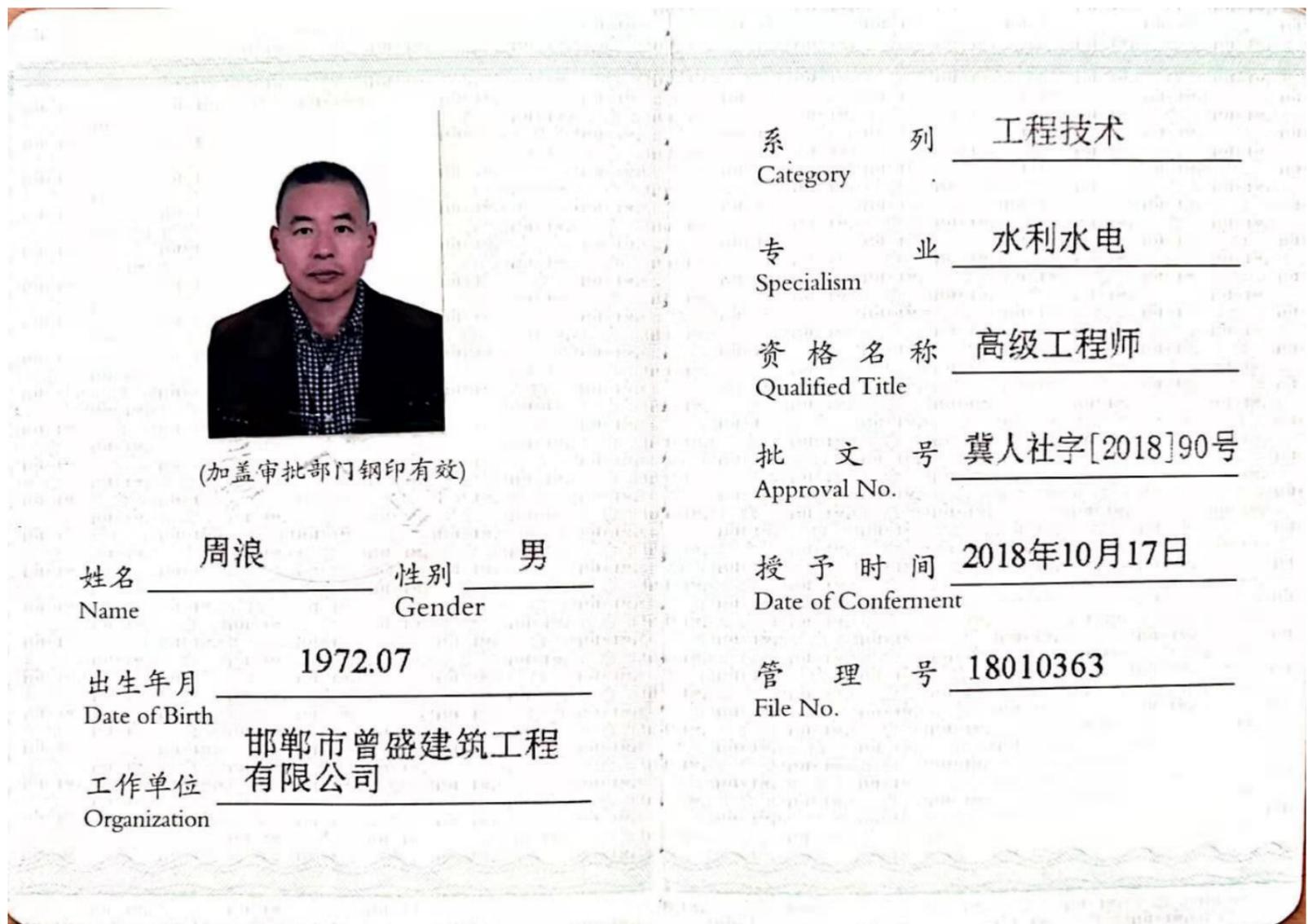
出生年月: 1972年07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3年09月28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广东省人事厅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04年01月08日
Issued on _____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浪

社保电脑号：600571095

身份证号码：430121197207157574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47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8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475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5.2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5.2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475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47591.93	28483.44				29789.71	10798.94			2049.48	1264.42		2795.09	146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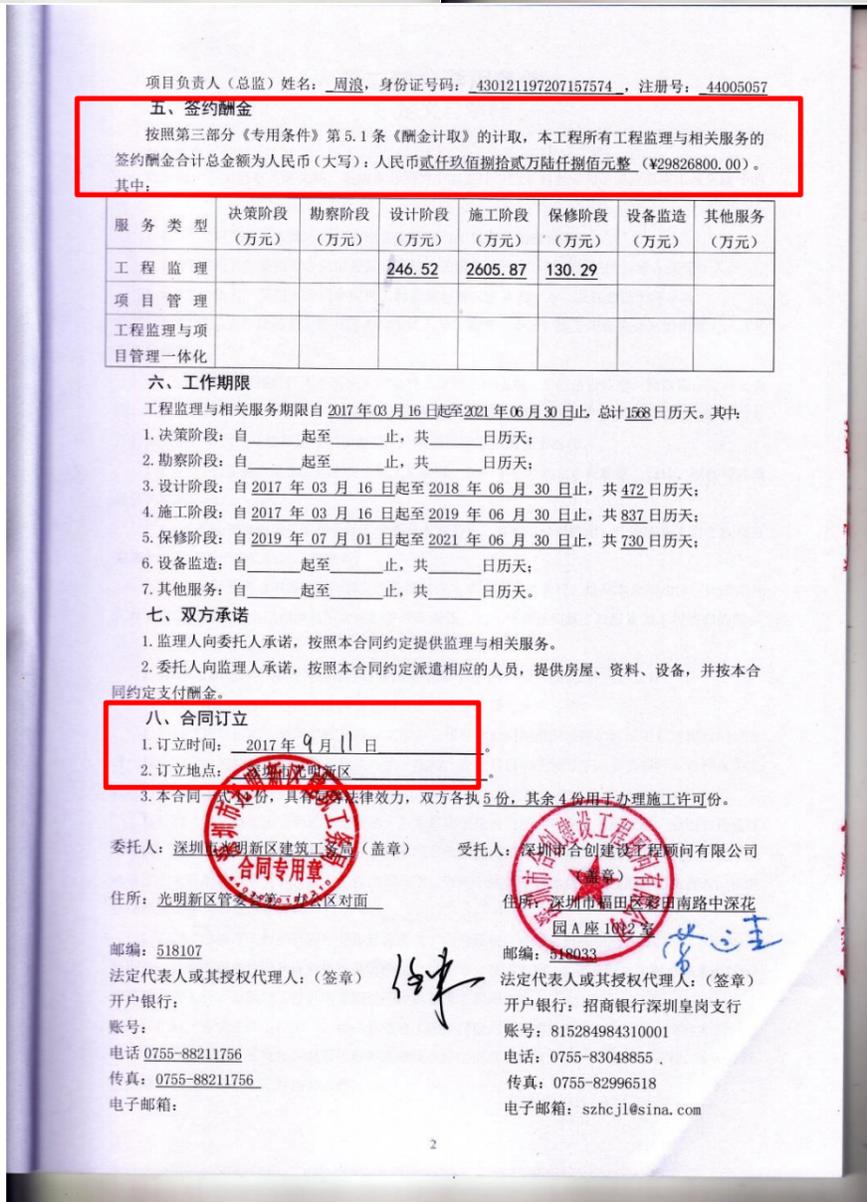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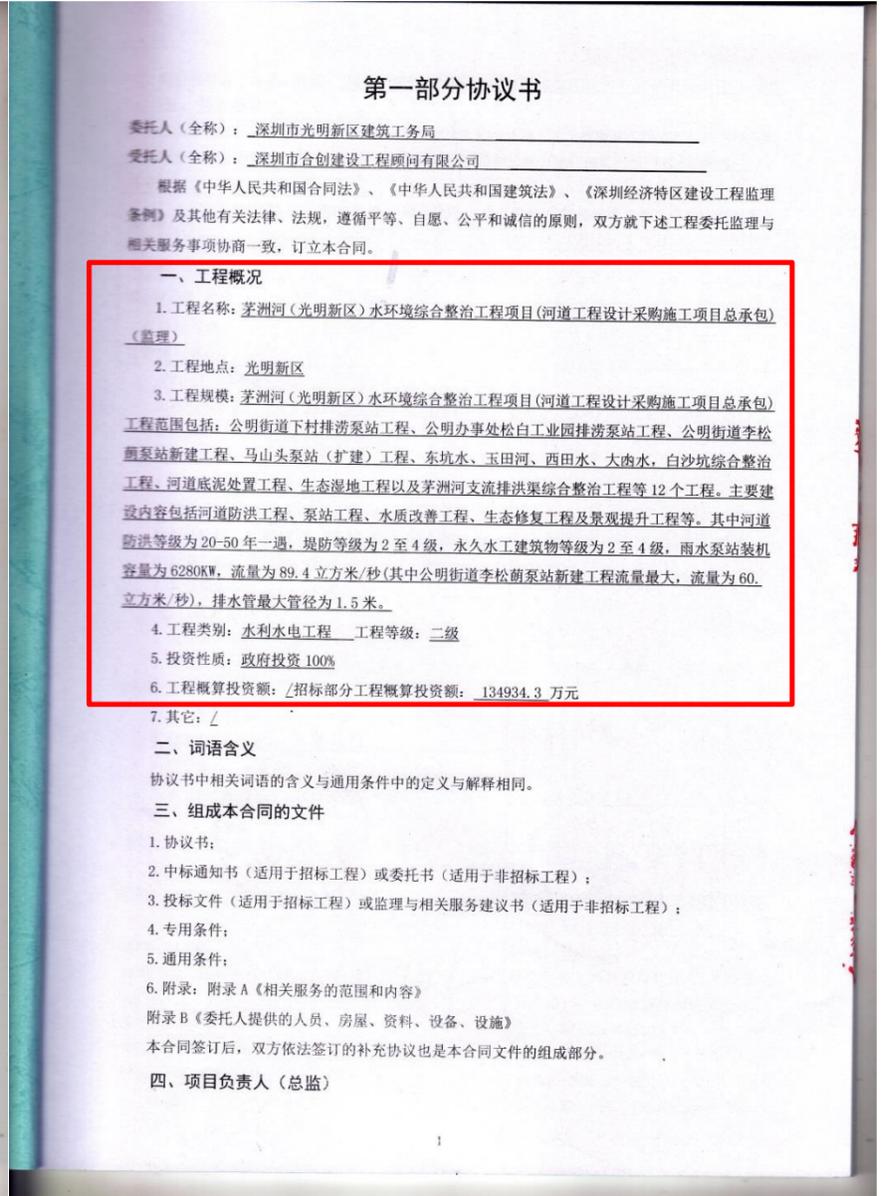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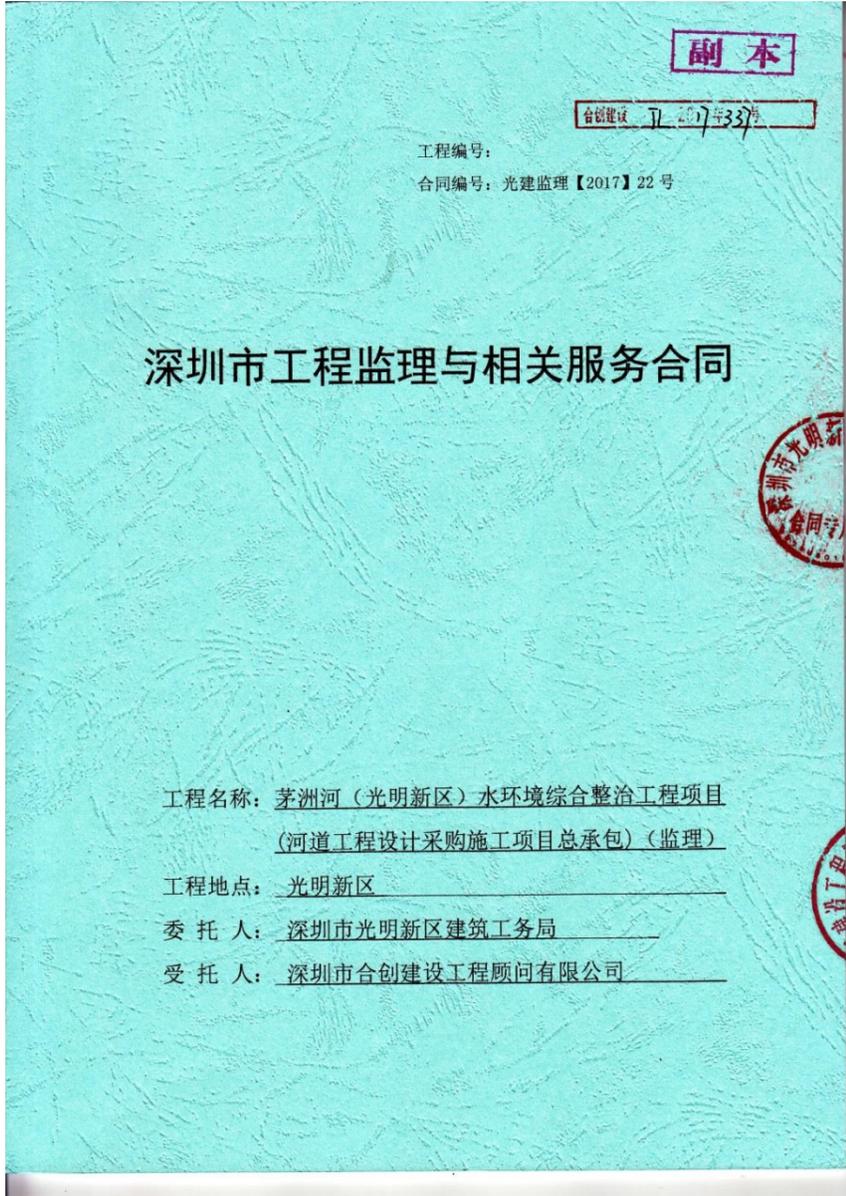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124f9b797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4751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河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监理合同



[2020]018

编号:

茅洲河流域中上游段支流(白沙坑)
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白沙坑子项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光建施工[2017]11号补05)

鉴定书

白沙坑子项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0年1月16日

验收主持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法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验收时间: 2020年01月16日

验收地点: 茅洲河水环境治理光明三标项目经理部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 (1)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
- (2) 合同文件及设计文件
- (3)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4)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5) 《水工混凝土施工规范》(SL677-2014)
- (6) 《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 F40-2017)
- (7) 《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16版)
- (8) 《堤防工程施工规范》(SL260-2014)
- (9)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CJ94-2008)
- (10)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99)
- (11)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
- (12) 《园林绿地灌溉工程技术规程》(CECS243-2008)
- (13)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14)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15) 《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运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由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组织本合同工程验收工作, 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运行管理单位代表共 13 人组成(名单见附表),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验收组听取了各单位对本工程建设管理过程情况的汇报后, 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 查看了工程现场。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 相关单位进行了解答。验收组确认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 讨论并通过本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相关参验收单位, 对验收结果无异议。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中上游段支流（白沙坑）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白沙坑属于茅洲河一级支流，位于公明办事处与松岗街道交界处，属茅洲河一级支流，发源于谷山北，由北向南于燕罗公路桥下游汇入茅洲河，流域面积 3.34km²，河道全长 4.39km，平均比降 9.52‰。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河道防洪、截污工程△、桥梁工程、景观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五个单位工程。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中上游段支流（白沙坑）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自 2017 年 11 月 21 日开始施工，2019 年 06 月 30 日整个合同工程施工完工。

- 1、河道防洪单位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7 年 11 月 27 日~2019 年 04 月 25 日；
- 2、截污工程单位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7 年 11 月 21 日~2019 年 04 月 28 日；
- 3、桥梁工程单位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7 年 12 月 10 日~2019 年 04 月 14 日；
- 4、景观工程单位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 年 04 月 07 日~2019 年 05 月 10 日；
- 5、管线迁改单位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 年 01 月 21 日~2019 年 02 月 19 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中上游段支流（白沙坑）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验收范围包含：河道防洪、截污工程△、桥梁工程、景观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五个单位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

注：“△”为主要单位工程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依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规定，由项目法人组织了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组成了外观质量评定组，对工程外观质量进行检验评定，评定结果工程外观质量检验合格。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四)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EPC 总包、监理、设计、勘察、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施工单位已按合同文件和批准的设计文件要求完成了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内容，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工程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开工，2019 年 8 月 30 日完工，施工单位已按合同文件和批准的设计文件完成本合同工程的建设内容。
- 2、本合同工程所涉及原材料及中间产品经见证送检，检验结果合格。

11	钢结构安装	t	0.85	—
12	碎石垫层	m ²	820.6	—
13	混凝土工程	m ³	72.6	—
14	砖砌体	m ³	13.76	—
15	栽植乔木	株	1281	—
16	栽植灌木	株	590	—
17	种植草皮	m ²	37003	—
18	闸门井	座	4	—
19	闸门安装	个	4	—
20	给排水管道铺设	m	6731.88	—

(三) 结算情况

白沙坑工程概算建安费 5943.64 万元，目前该项目施工费用已经按合同支付至 80%。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依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以及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批复的茅洲河流域中上游段支流（白沙坑）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划分报审表，本合同工程共划分 5 个单位工程，2019 年 9 月由建设单位组织，分两次进行了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白沙坑合同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备注
1	河道防洪	2019.11.29	合格	—
2	截污工程△	2019.09.18	合格	—
3	桥梁工程	2019.09.18	合格	—
4	景观工程	2019.11.29	合格	—
5	管线迁改工程	2019.06.21	合格	—

3、本合同工程所含的 5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4、本合同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5、施工现场已清理完毕。

6、本合同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2020] 022

茅洲河流域中上游段支流（白沙坑）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陈龙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主管工程师	陈龙江
成员	戴巍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戴巍屏
成员	屈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工程师	屈晨
成员	黄聪华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黄聪华
成员	黄振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黄振伟
成员	周冬东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周冬东
成员	张建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建新
成员	沈世龙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沈世龙
成员	罗梓尧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罗梓尧
成员	陈德功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	陈德功
成员	唐颖栋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	唐颖栋
成员	罗刚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罗刚
成员	李红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红军

编号: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生态湿地工程

鹅颈水湿地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鹅颈水湿地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03月31日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法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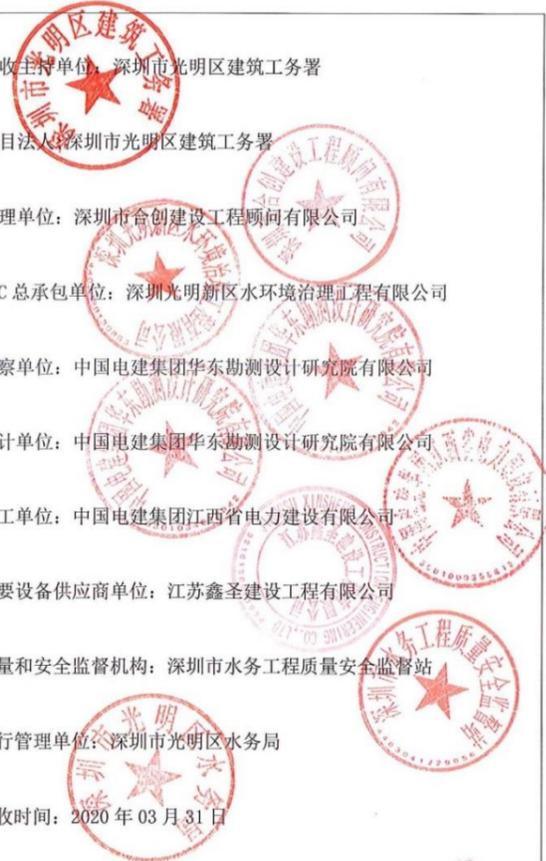
主要设备供应商单位：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验收时间：2020年03月31日

验收地点：茅洲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光明三标项目经理部



前言

验收依据：

- (1)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4)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 (5)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6)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7)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01
- (8)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 (9)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07—2012
- (10) 《环境景观室外工程细部构造》(15J012—1)；
- (11)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 (12)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 (13)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 (14)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 (15)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 (16)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 (17) 施工合同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供应商单位: 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由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主持本单位工程验收工作, 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主要设备供应商单位、运行管理单位代表共 11 人组成(名单见附表),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验收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对工程建设和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 到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 并对本单位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工程验收资料进行了核查, 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 相关单位进行了解答。验收组确认本单位工程具备验收条件, 讨论并通过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相关参加验收单位, 对验收结果无异议。

07 月 02 日;

5、水平潜流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11 月 15 日~2019 年

07 月 30 日;

6、表流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8 月 10 日~2019 年 11 月 02 日;

7、景观园建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9 月 10 日~2019 年 11 月 26 日;

8、景观绿化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9 月 30 日~2019 年 11 月 15 日;

9、科普馆建筑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9 月 20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

10、公厕建筑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8 月 26 日~2019 年 05 月 20 日;

11、板桥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9 月 26 日~2019 年 05 月 08 日;

12、园林给排水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9 年 03 月 01 日~2019 年 11 月 10 日;

13、电气自控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9 年 03 月 20 日~2019 年 11 月 20 日;

(四) 施工过程中采取的主要施工措施:

1、土方开挖: 施工前进行现场测量, 确定地面标高, 根据测量成果, 用石灰放出基础及电缆沟开挖边线, 根据开挖深度确定开挖坡比。开挖过程中在基底预留 20cm 采用人工清底, 人工清底至底标高后, 由检测单位在监理见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 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生态湿地工程(鹅颈水湿地)

工程位置: 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鹅颈水与茅洲河干流交汇处, 西邻茅洲河, 东靠华星工业厂房, 南接光明大道。

(二) 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含: 预处理构筑物、初沉池、金属结构工程、垂直潜流工程、水平潜流工程、表流工程、景观园建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科普馆建筑工程、公厕建筑工程、板桥工程、园林给排水工程以及电气自控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含: 提升泵房、初沉池、水平潜流湿地、垂直潜流湿地、表流湿地、景观园建、景观绿化、电气自控等。

(三) 单位工程建设过程

鹅颈水湿地工程单位工程自 2018 年 08 月 25 日开始施工, 2019 年 11 月 30 日整个单位工程施工完成。

1、预处理构筑物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8 月 26 日~2019 年 07 月 30 日;

2、初沉池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11 月 10 日~2019 年 06 月 05 日;

3、金属结构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9 年 04 月 18 日~2019 年 08 月 30 日;

4、垂直潜流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 2018 年 09 月 01 日~2019 年

鹅颈水湿地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验收时间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预处理区构筑物	2019.12.12	合格
2	初沉池	2019.11.12	合格
3	金属结构工程	2019.12.12	合格
4	垂直潜流工程	2020.03.13	合格
5	水平潜流工程	2020.03.13	合格
6	表流工程	2020.03.13	合格
7	景观园建工程	2020.03.13	合格
8	景观绿化工程	2020.03.13	合格
9	科普馆建筑工程	2020.01.14	合格
10	公厕建筑工程	2019.11.12	合格
11	板桥工程	2019.11.12	合格
12	园林给排水工程	2020.01.14	合格
13	电气自控工程	2020.01.14	合格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依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规定, 由项目法人组织了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组成了外观质量评定组, 对工程外观质量进行检验评定, 评定结果为工程外观质量检验综合得分率 80.2%。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本单位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有: 动力触探及平板荷载试验 54 组、压实度 76 组、植筋拉拔实验 1 组、钢结构无损检测 2 组、防雷接地检测 3 组、混凝土强度回弹 1 组、混凝土抗压 228 组、混凝土抗渗

32组、砂浆抗压27组、钢筋检测33组、直螺纹套筒检测2组、土工布检测2组、防渗膜检测1组、止水带检测1组、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检测1组、混凝土实心砖检测1组、透水路面砖检测2组、块石检测8组、中砂检测1组、碎石检测1组、石笼网检测1组、挤塑聚苯板检测1组、埋地用HDPE双壁波纹管检测3组、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检测10组、建筑排水用PVC-U管检测4组、冷热水PP-R管检测6组、管件检测6组、砾石检测4组、脱氮沸石检测2组、土壤检测10组、沥青混凝土检测4组、电缆检测6组、鹅颈水出水口及进水口水质检测1组均检验合格。

(四)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运行准备情况(投入使用验收需要此部分)

无。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无。

九、结论

验收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EPC总承包、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单位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

收结论如下:

- 1、本单位工程已按合同文件和批准的设计文件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 2、本单位工程所涉及原材料及中间产品经见证送检,检验结果合格;
- 3、本单位工程13个分部工程已通过验收,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 4、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已处理完毕;
- 5、本单位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 6、本单位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组同意本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十、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一、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十二、附件

- (一) 提供给验收工作组资料目录
- (二)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目录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生态湿地工程
鹅颈水湿地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屈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屈晨
成员	胡志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胡志毅
成员	黄智辉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运管人员	黄智辉
成员	丘永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主管工程师	丘永旺
成员	张仕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仕聪
成员	郭帅洋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郭帅洋
成员	陈小刚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小刚
成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工程师	罗梓尧
成员	王飘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王飘
成员	彭正林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正林
成员	樊吉元	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樊吉元

编号:

茅洲河支流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4月9日

[2020] 020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法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验收时间：2020年4月9日

验收地点：茅洲河水环境治理光明三标项目经理部二楼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 (1) 本合同段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 (2) 《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16年版）；
- (3) 《建筑桩基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03）；
- (4)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 (5)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6)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7) 《水利水电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 (8) 深圳市排水管道电视及声响检测评估技术规程（试行）；
- (8) 《城镇给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规程》（CJJ 181-2012）；
- (9)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10) 《深圳市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11）；
- (11) 《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J041-2011）；
- (12) 《园林绿化种植土质量》DB440300/T34-2008；
- (13) 《园林绿化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 (14) 《园林绿化管养规范》DB440300T6—1999；
- (15) 《园林绿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DB440300T29-2006；
- (16) 深圳市排水管道电视及声响检测评估技术规程（试行）；
- (17) 《城镇给排水管道检测及评估技术规程》（CJJ.181-2012）；
- (18)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 (19) 《透水砖路面技术规程》（CJJ/T188—2012）
- (20) 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16年版）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10 页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由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主持本次单位工程验收工作，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施工单位、运行管理单位代表共 11 人组成（名单见附表），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验收组听取施工方工程建设和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到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并对本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验收资料进行了核查，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相关单位进行了解答。验收组确认本单位工程具备验收条件，讨论并通过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相关参验单位，对验收结果无异议。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马田排洪渠是茅洲河一级支流，位于马田办事处薯田埔社区，始于马山头，由南向北穿过松白公路，流域面积 2.36km²，河长 2.39km，平均纵坡 2.53%，主要收集周边雨水，于燕川砖厂附近汇入茅洲河。

（二）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疏浚、河堤防护、河床防护、U 型槽、暗涵工程、道路及附属工程、桥涵工程、△截污管道主体、△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景观绿化、通信管线迁改、电力管线迁改、给水管线迁改、燃气管线迁改共 14 个分部工程。

（三）单位工程建设过程

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单位工程自 2018 年 04 月 26 日开始施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整个单位工程施工完成。

1. 河道疏浚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07 日-2018 年 11 月 30 日；
2. 河堤防护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12 日-2019 年 03 月 30 日；
3. 河床防护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07 日-2019 年 05 月 20 日；

第 2 页 共 10 页

4. U 型槽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07 日-2019 年 05 月 20 日；
5. 暗涵工程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07 日-2019 年 05 月 20 日；
6. 道路及附属工程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9 年 3 月 10 日-2019 年 5 月 20 日；
7. 桥涵工程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07 日-2019 年 05 月 20 日；
8. 截污管道主体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2018 年 11 月 30 日；
9. 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2018 年 11 月 30 日；
10. 景观绿化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5 月 30 日；
11. 通信管线迁改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04 月 26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
12. 给水管线迁改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9 年 3 月 15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
13. 燃气管线迁改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10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05 日；
14. 电力管线迁改分部工程完成时间：2018 年 8 月 5 日-2018 年 12 月 20 日。

施工过程中采取的主要施工措施：

- 1、河道清淤：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清淤采用人工配合机械。部分淤泥开挖后采用自卸车运至场内临时堆土场进行晾晒，达到弃土条件后运至指定弃土场；部分淤泥利用吸污车收集，运至指定堆存场地。
- 2、土方开挖：施工前详细了解工程地质结构，测量放样确定开挖范围，对周边建筑物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采用挖掘机从上至下分层分段依次进行开挖，配自卸汽车运输的方式，并辅以人工修整。挖至离基底 20cm 左右时，改由人工开挖清理，以减少对原状土的扰动，严禁开挖范围上方弃土，挖出的土方应立即由自卸车运出施工区域。
- 3、土方回填：先清理基础，采用挖机将杂物、草根（树根）垃圾和废渣等全部清除。选用符合设计要求的回填土料采用进占法铺设填筑，铺料厚度按照现场碾压试验成果执行。分段填筑时做好已完工构筑物防护，上下层的接缝位置错开，碾压时表面平整，填筑完成后整平压实。
- 4、微型桩：微型桩的成孔采用工程地质钻机，分段钻进成孔，钻头可选用合金肋骨式钻头、合金钻头或钢粒钻头。钻机在工作平台上搭就后，移动钻机使转盘中心大致对准护筒中心，起吊钻头，微移钻机，使钻头中心正对桩位，并保持钻机底盘水平后，即可开始钻孔，采用正循环方法，用水作为循环冷却钻头和除渣方法，同时在钻进过程中水和泥土搅拌混合在一起变成泥浆状，起到护孔壁的作用，二次注浆管选用Φ48mmPVC 高抗压劈裂注浆管，二次注浆管每隔 50cm 开 1 个注浆孔，用橡皮套封闭，管底须密封，与槽钢绑扎好一起沉放到钻孔内。工字钢吊放完毕，向孔内下初次注浆管。初次注浆管

第 3 页 共 10 页

(四)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运行准备情况

无。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无。

九、结论

验收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EPC 总承包、施工和监理等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单位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单位工程已按合同文件和批准的设计文件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 2、本单位工程所涉及材料及中间产品经见证送检，检验结果合格；
- 3、本单位工程 14 个分部工程已通过验收，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 4、本单位工程所有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已整改；
- 5、本单位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 6、本单位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组同意本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十、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一、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十二、附件

- (一) 提供给验收工作组资料目录
- (二)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目录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工程名称：茅洲河支流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马田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屈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屈晨
组员	胡志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胡志毅
组员	颜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主管工程师	颜禄
组员	张建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建新
组员	沈世龙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沈世龙
组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工程师	罗梓尧
组员	王星明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星明
组员	刘宇金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宇金
组员	李红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红军
组员	张宏达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宏达
组员	蔡秋生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工程师	蔡秋生

[2020] 017

编号：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生态湿地工程

新陂头南湿地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新陂头南湿地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03月31日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法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供应商单位：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验收时间：2020年03月31日

验收地点：茅洲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光明三标项目经理部

前言

- 验收依据：
- (1)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4)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 (5)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6)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7)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01
 - (8)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 (9)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07—2012
 - (10) 《环境景观室外工程细部构造》(15J012—1)；
 - (11)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 (12)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 (13)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 (14)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 (15)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 (16)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 (17) 施工合同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供应商单位：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由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主持本单位工程验收工作，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EPC 总承包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主要设备供应商单位、运行管理单位代表共 11 人组成(名单附表)，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验收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对工程建设和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到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并对本单位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工程验收资料进行了核查，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相关单位进行了解答。验收组确认本单位工程具备验收条件，讨论并通过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相关参加验收单位，对验收结果无异议。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 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生态湿地工程(新陂头南湿地)

工程位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新陂头河与公路路交叉口东南侧。

(二) 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预处理构筑物、补水管道、初沉池、水平潜流、景观园建、管理用房、景观绿化、电气自控、金属结构安装、道路工程以及电力迁改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提升泵房、初沉池、补水管道、水平潜流湿地、管理用房、景观亭、水上平台、景观园建、景观绿化、电气自控系统等。

(三) 单位工程建设过程

新陂头南湿地单位工程自 2018 年 07 月 25 日开始施工，2019 年 09 月 30 日施工完成。

- 1、预处理构筑物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 年 09 月 20 日~2019 年 03 月 15 日；
- 2、补水管道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 年 09 月 30 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
- 3、初沉池建筑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01 日~2018 年 12 月 12 日；
- 4、水平潜流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 年 08 月 13 日~2019 年

06月11日；

5、景观园建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09月23日~2019年06月05日；

6、管理用房建筑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09月25日~2019年05月15日；

7、景观绿化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11月27日~2019年06月17日；

8、电气自控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11月01日~2019年09月15日；

9、金属结构安装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12月09日~2019年01月26日；

10、道路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11月15日~2019年06月10日；

11、电力迁改工程分部工程施工完成时间：2018年07月30日~2018年12月10日。

(四) 施工过程中采取的主要施工措施：

1、土方开挖：施工前进行现场测量，确定地面标高，根据测量成果，用石灰放出基础及电缆沟开挖边线，根据开挖深度确定开挖坡比。开挖过程中在基底预留20cm采用人工清底，人工清底至底标高后，由检测单位在监理见证下进行地基承载力检测，确认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再由监理、设计、地勘、业主各单位进行联合隐蔽验收。

2、钢筋的制作及安装：对于进场钢筋及时进行验收，检查出厂质量证明

(一) 提供给验收工作组资料目录

(二)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目录

无。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无。

九、结论

验收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EPC总承包、勘察、设计、施工单位、主要设备供应商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单位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单位工程已按合同文件和批准的设计文件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 2、本单位工程所涉及原材料及中间产品经见证送检，检验结果合格；
- 3、本单位工程11个分部工程已通过验收，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 4、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已处理完毕；
- 5、本单位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 6、本单位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组同意本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十、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一、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十二、附件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生态湿地工程
新陂头南湿地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屈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	屈晨
成员	胡志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胡志毅
成员	黄智辉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运管人员	黄智辉
成员	丘永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主管工程师	丘永旺
成员	张仕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仕聪
成员	郭帅洋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郭帅洋
成员	陈小刚	深圳光明新区水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小刚
成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工程师	罗梓尧
成员	王飘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王飘
成员	彭正林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正林
成员	樊吉元	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樊吉元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ZY 2018-0725 ✓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乙 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签订时间: 2018 年 7 月 12 日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委托人、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乙方（承包人、咨询人、监理人、中标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市建设工程合同条件》、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乙双方明确本项目由监理（含项目管理）、造价咨询三部分工作组成，乙方应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完成此三部分工作。

二、合同总费用暂定 1282.84 万元，已按投标报价下浮率 20% 下浮。其中：项目监理服务费暂定 848.504 万元，项目管理服务费暂定 122.64 万元，造价咨询服务费暂定 311.696 万元，项目款项支付到联合体牵头方。

本工程属于政府投资项目，付款除需按发包人的有关付款程序办理外，还需遵照深圳市、区财政付款的有关规定。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是指发包人申请审批支付的期限，承包人如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得到付款，不得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将不承担任何有关的违约责任及补偿。

三、主要工作职责：含项目管理、监理及造价管理三大部分。

1、项目管理方面

主要是代表建设单位对项目从前期阶段开始到项目竣工验收的全过程管理，主要体现在技术和管理层面对项目的管理。工作内容包括在前期工作阶段进行技术管理；在前期及项目实施阶段对参加各方进行合同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风险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项目验收、收尾、移交管理等。在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中，负责开展组织协调，协助业主进行项目前期策划、经济分析、专项评估与投资确定；协助业主办理规划许可，土地征用等有关手续等。主要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

甲方（盖章）：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江口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江口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盖章）：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蔡进桂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蔡进桂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

花园 A 栋 1010、10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帐号：815284984310001

乙方（盖章）：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徐素霞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徐素霞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红花村路 136 号苏尧大厦 5 楼

开户银行：工行秦虹分理处

帐号：4301019609100051878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18 年 7 月 12 日

附件一：

A、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协议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建设监理(含项目管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1)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投资额暂定为60380万元,建安费暂定为48566.41万元,包含3个工程,分别为: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3个工程。

①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河长3.45419公里,总投资额暂定为20567万元,建安费暂定为16294.29万元;简坑河干流桩号P0+968.47~P2+336.95和右支流河段的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干流P2+336.95~P3+931.45段河道的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干流桩号P0+968.47~P2+336.95和右支流河段的堤防工程级别为4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干流P2+336.95~P3+931.45河段的堤防工程级别为5级。该工程预计综合地下管线测量总长度不超20km,预计城市防洪人口小于20万。截污工程管径为:DN500、DN800。

②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河长3.28公里,总投资额暂定为28107万元,建安费暂定为22413.10万元。该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河道堤防工程等级为4级,该工程预计综合地下管线测量总长度不超20km,预计城市防洪人口小于20万。截污工程管径为:DN300、DN400、DN700。

③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河长2.22公里,总投资额暂定为11706万元,建安费暂定为9859.02万元。该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河道堤防工程等级为4级,该工程预计综合地下管线测量总长度不超20km,预计城市防洪人口小于20万。截污工程管径为:DN300、DN400、DN500、DN600。

(2) 本次工程监理的范围及内容包括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3个工程的施工阶段与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4. 工程类别: 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等级: 三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60380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48566.41万元

7. 其它: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含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的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包含但不限于:

(1)、代表建设单位对项目从前期阶段开始到项目竣工验收的全过程管理,主要体现在技术和管理层面对项目的管理。工作内容包括在前期工作阶段进行技术管理;在项目前期及施工阶段对参加各方进行合同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风险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项目验收、收尾、移交管理等。

(2)、本项目3个工程的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含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周浪, 身份证号码: 430121197207157574, 注册号: 44005057

五、签约酬金

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捌佰肆拾捌万伍仟零肆拾元整(¥ 848504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808.096	40.408		

1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2、项目管理酬金计取及人员要求:

项目管理费用计取约定如下: 本项目由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3个工程组成,每个子项目需各配置1名专职协调工程师,参照《发改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程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工程咨询人工日费用标准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称为600-800元,取中间值700元为项目管理人员计费工日费用,按3人,730日历天计取,并下浮20%,项目管理服务费122.64万元,每个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暂定为40.88万元。结算时,费用以实际出工日计算,工程停工、节假日等应扣除。因工程实际需要需增加人员的,其项目管理费用不增加,实际工期以2019年底完工做为节点控制,如实际工期在2019年底前完成,项目管理费计费工日按实际工日计;如实际工期超出节点控制工期,项目管理费计费工日最长只能按2年计,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部分风险。

每个子项目工程的项目管理费用如下:

①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51.1 × (1-20%) = 40.88万元。

②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51.1 × (1-20%) = 40.88万元。

③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51.1 × (1-20%) = 40.88万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05月18日(实际日期以开工令为准)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总计1323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2018年05月18日(实际日期以开工令为准)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共592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

13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受托人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就各联合体成员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委托人既可以向受托人或联合体成员单位索赔,亦可以向受托人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索赔。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7月12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贰拾叁份,委托人执拾伍份,受托人执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泰田南路中深花园A座1010、1012

邮编:

邮编: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传真: 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cn

受托人: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秦淮区红花村路136号苏尧大厦5楼

邮编: 21002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工行秦虹分理处

账号: 4301019609100051878

电话: 025-84814583

传真: 025-84819573

电子邮箱: njslyem1@jssmail.com.cn

14

编号: JKHZZ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定书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2 月 10 日

项目法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机构 (如有时):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 (供应) 商单位: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

验收时间: 2020 年 12 月 10 日

验收地点: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项目会议室

前言

验收依据:

- 1、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施工合同文件
- 2、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设计文件
- 3、《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等相关规程规范

组织机构:

本合同工程的完工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项目法人主持, 验收工作组成员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深圳市龙岗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 (名单见附表)。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验收会议并对验收工作进行了监督管理。

验收过程: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项目参建单位关于本合同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 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 核查了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外观质量评定、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和相关验收资料, 经讨论并最终形成了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位置: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及南湾街道。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起点为雁田隧洞出口处, 即《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当中的简竹河的整治终点 (桩号为 KP0+968.47)。简坑河干流的整治终点位于新兴砖厂 (桩号 KP3+930.62), 右支流的整治起点为龙岗大道交汇口, 终点位于六约山庄 门前的 2mX2m 雨水箱涵出口 (桩号为 KZ0+453.21), 干流整治的长度为 2962.15m, 右支流的治理长度为 453.21m。河道治理总长度为 3415.36 m。本工程分为河道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生态绿化修复工程等, 工程内容包括: 沿河堤岸改造拓宽, 对阻水箱涵进行拆除重建; 沿河新建截污管; 堤顶设置带状绿化带; 生态补水管线及一体化泵站。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开工和完工时间

合同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07 月 24 日, 完工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施工过程

(1) 河道防洪单位工程于 2018 年 07 月 24 日开工,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完工, 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进行外观质量评定, 于 2020 年 12 月 03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2) 管线迁改单位工程于 2018 年 08 月 14 日开工, 于 2020 年 05 月 31 日完工, 于 2020 年 09 月 01 日进行外观质量评定, 于 2020 年 09 月 04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3) 水质改善单位工程于 2018 年 09 月 01 日开工, 于 2020 年 09 月 16 日完工, 因涉及项较单一, 未进行外观质量评定, 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4) 桥梁单位工程于 2019 年 04 月 20 日开工, 于 2020 年 04 月 14 日完工, 于 2020 年 09 月 01 日进行外观质量评定, 于 2020 年 09 月 04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二、验收范围 (四个单位工程)

本次验收为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主要验收范围为工程设计文件 (包含设计变更) 和施工合同中涉及本合同工程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1、合同管理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 已经按质按量完成合同工程内容。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进行计量和支付, 本合同工程造价为 13829.15 万元, 已累计支付工程款 9291.41 万元, 支付比例 67.19%, 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2、合同工程完成情况: 沿河堤岸改造拓宽 3415.36m, 拆除并重建箱涵 1 座, 沿河新建截污管 2248.6m, 堤顶设置带状绿化带 5698.55 m², 影响沿线河道开挖施工的现有照明管线 1968m、路灯 28 套, 一体化泵站 1 座等。目前各项工程已经按设计内容和施工合同约定施工完毕, 并已通过相应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

3、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见下表)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砼	m ³	34482.75		栏杆	m	2766.21	
钢筋	t	3536.048		钢板桩	t	1272.86	
钢管	m	320		工字钢	t	51.28	
球墨铸铁管	m	950		人行道	m ²	3730.75	
通信光缆	m	47633		生态块挡墙	m ²	463.59	
PVC 保护管	m	19980		石粉回填	m ³	2896	
电力电缆	m	2952		无砂混凝土	m ³	1782	
环网柜、箱变柜	套	6		淤泥	m ³	922.409	
涂塑钢管	m	2432		种植草皮	m ²	5698.55	
路灯	套	28		截污管道	m	2248.6	
水平导向钻进管	m	3935		补水钢管	m	4936	
照明电缆	m	1968		PE 管	m	709	
照明电线	m	698		土方开挖	m ³	237.38	
喷射混凝土	m ³	1106		一体化泵体	座	1	

最终工程量以结算审计审核结果为准。

4、施工过程中共发生 23 次设计变更, 预估累计增加造价 591.5 万元。施工报送结算价为 13667.73 万元, 已经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河道防洪、水质改善、管线迁改、桥梁共 4 个单位工程, 共包括 18 个分部工程, 18 个分部工程施工质量均评定为合格。具体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如下: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 听取各参建单位汇报后, 查阅工程验收资料, 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 验收结论如下:

(一)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下称: 本合同工程) 已按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任务。

(二) 本合同工程包含河道防洪、水质改善、管线迁改、桥梁 4 个单位工程已分别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施工质量均评定合格。

(三) 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四) 工程完工结算已编制, 并经初步审核。

(五) 临时设施已拆除, 施工现场已清理。

(六) 工程完工试运行以来, 已经过一个汛期的考验, 河道各考核断面抽检结果满足要求, 初步发挥了工程效益。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规定, 验收工作组同意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成员	杨光	深圳市龙岗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	副主任/工程师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工程师	
成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教高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高工	
成员	周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高工	
成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工程师	
成员	张开成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成员	钟玉娟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工程师	
成员				
成员				
成员				

编号: BNKSZZ-SZ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水质改善 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水质改善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主持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法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机构 (如有时):

管家单位: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 (供应) 商单位: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水务 (集团) 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排水管理科

验收时间: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地点: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项目会议室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水质改善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成员	黄建芳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水务局/科员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工程师	
成员	王 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教高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高工	
成员	周 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编号: BNKSZZ-GQ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管线迁改 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管线迁改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法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机构（如有时）：
 管家单位：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布吉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区分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龙岗供电局（布吉供电分局）/ 深圳市南湾街道市政管理所

验收时间：2020年11月26日

验收地点：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项目会议室

验收过程：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项目参建单位关于本单位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验收资料，讨论通过了本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管线迁改单位工程。

位置：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

（二）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主要包括：给水管线迁改、通信管线迁改、电力管线迁改、照明管线迁改。

电力管线迁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横跨河流电缆，河岸侧电力设备，用户配电变压器，电缆沟等。

照明管线迁改主要建设内容：对河道沿线影响河道开挖施工的现有照明管线及路灯进行迁改。

给水管线迁改主要建设内容：对影响河道改造的给水管进行迁改。

通信管道迁改主要建设内容：施工范围内现状管道、架空线路，缆线等进行迁改。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管线迁改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工程师	
成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教高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高工	
成员 周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编号：BNKSZZ-HD-DSZL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东深支流 分部工程验收

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河道防洪

东深支流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07月08日

本分部工程的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委托监理单位主持,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管家单位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名单见附表),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参加会议。

验收过程:

2020年07月08日,验收工作组在听取本分部工程各参建方对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到现场查看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查阅本分部工程相关资料,相关单位就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解答,最后经验收工作组对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进行了讨论,形成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分部工程开工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18年12月04日

完工日期:2020年03月16日

二、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工程包括修复河道(DS0+000.00~DS0+302.41),共计302.41米。本分部主要进行土方开挖、C25砼护脚、土工布铺设、河底碎石垫层、无砂混凝土、拦水堰、交汇口箱涵、石笼网护坡。

三、施工过程及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一)、本分部工程自2018年12月04日开始施工,于2020年03月16日完成施工。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土方开挖、C25砼护脚、土工布铺设、河底碎石垫层、无砂混凝土、拦水堰、交汇口箱涵、石笼网护坡等。根据设计图纸于2018年12月04日进行土方开挖,开挖完成后进行拦水堰施工,于2019年03月11日进行护脚加固。2019年04月17日进行交汇口施工。2019年07月03日进行边坡石笼网施工。2019年12月02日进行河道底板土工布铺设,铺设完成后进行碎石垫层铺设,最后进行无砂混凝土浇筑,于2020年03月16日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在施工前本分部工程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都已经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检测合格。

(二)、本分部工程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完成主要工程量统计表 表1

序号	类型	工程量	备注
1	混凝土	1479.29m ³	
2	钢筋	12.04t	
3	格宾石笼	683.02m ³	
4	无砂混凝土	183.47m ³	
5	碎石	222.27m ³	

(三)、本分部工程完成的检测项目:

序号	项目	组数	合格	合格率	数量是否满足要求
1	热轧带肋钢筋检测报告	2	2	100%	是
2	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21	21	100%	是
3	土工合成材料试验报告	1	1	100%	是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东深支流—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成员	王 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	
成员	周 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编号: BNKSZZ-SZ-JWGD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截污管道—分部工程验收

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 水质改善

—截污管道—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10月30日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施工合同文件》
- 2、《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设计文件》
- 3、《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等
- 4、《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5、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和建设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管家单位: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分部工程的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委托监理单位主持, 验收工作组成员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组成(名单见附表),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参加。

验收过程:

验收工作组在听取本分部工程各参建方对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 到现场查看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 查阅本分部工程相关资料, 相关单位就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解答, 最后经验收工作组对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进行了讨论, 形成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分部工程开工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 2018年07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二、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沿河截污管道, 现状给排水管线迁改保护, 新建截流井、检查井, 施工中管道沟槽开挖采用钢板桩支护。

三、施工过程及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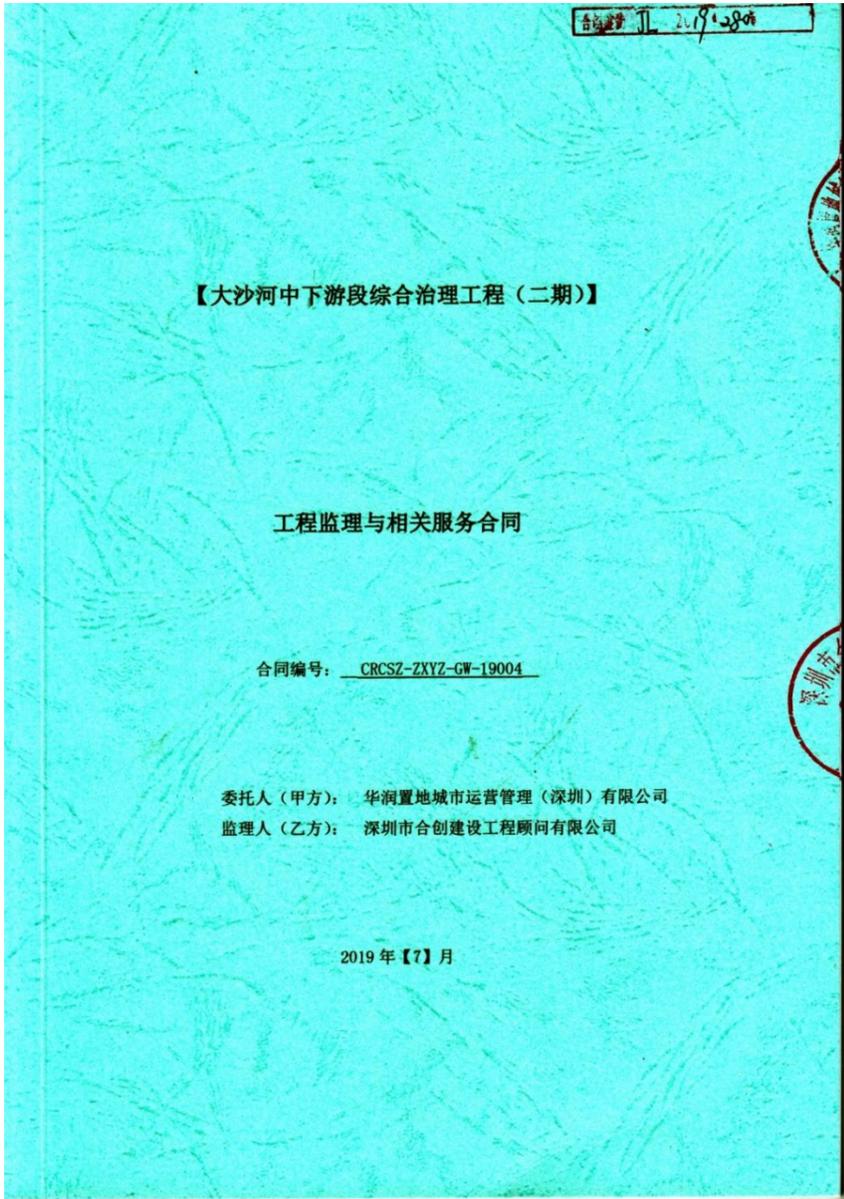
(一)、本分部工程自2018年07月26日开始施工, 于2020年01月20日完成施工。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沿河截污管道, 现状给排水管线迁改保护, 新建截流井、检查井, 施工中管道沟槽开挖采用钢板桩支护。根据设计图纸于2018年07月26日开始清表、平整场地、放线, 2018年08月02日完成钢板桩支护, 2018年10月29日完管道安装, 2019年05月28日完成管道包封及倒虹吸井, 2020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截污管道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组 长	周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 员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成 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成 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成 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	
成 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成 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18122591906

传真：

电子邮箱：luozhibai@erland.com.cn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邮编：51802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815284984310001

电话：83048876

传真：82996518

电子邮箱：szhcjl@sina.com.cn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已将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2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监理）（快速发包）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 1.3 工程规模：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沙河中下游沿岸。其中：1#调蓄池，位于九祥岭社区公园北侧，占地约6300m²，设计调蓄容积2.2万m³，地下负二层为约6米层高的调蓄池及设备层，负一层为约5米层高的设备间、变配电房及可能具备储存物资仓库的多用途层，结构顶板以上为公园层，顶板上有不小于地面景观项目所需求的覆土，以及调蓄池接驳市政的箱涵和管道工程。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内容为准。2#调蓄池，位于桃源文体中心南侧，占地约10000m²，设计调蓄容积4万m³，地下负二层为约6米层高的调蓄池及其设备层，负一层为约5米层高的设备间、变配电房及可能具备储存物资仓库的多用途层，结构顶板以上为公园层，顶板上有不小于地面景观项目所需求的覆土，以及调蓄池接驳市政的箱涵和管道工程。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内容为准。4#调蓄池，位于沙河西路东、北环立交南侧，占地约7200m²，设计调蓄容积3.1万m³，地下负三层为约6米层高的调蓄池及其设备层，负一层与负二层均为约4.5米层高的设备间、变配电房及可能具备储存物资仓库的多用途层，结构顶板以上为公园层，顶板上有不小于地面景观项目所需求的覆土，以及调蓄池接驳市政的箱涵和管道工程。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内容为准。5#调蓄池，位于滨海大道北、大沙河东侧，占地约5000m²，设计调蓄容积1.9万m³，地下室为约6米层高的调蓄池及其设备层，结构顶板以上为公园层，顶板上有不小于地面景观项目所需求的覆土，以及调蓄池接驳市政的箱涵和管道工程。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内容为准。总投资估算为89000万元。
- 1.4 工程类别：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3

-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100%
-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89000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75650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附录：
 - 3.6.1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3.6.2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3.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符茹，身份证号码：440823196805200614，注册号：44010220。
-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

4

治
理
无

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壹仟壹佰玖拾伍万贰仟玖佰柒拾叁元贰角整 (¥11,952,973.20)。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的基础上, 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138.3784	56.9189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合计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 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年07月04日起至 2022年09月25日止, 总计 1178 日历天。其中:

- 6.1.1 决策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 6.1.2 勘察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 6.1.3 设计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 自 2019年07月04日起至 2020年09月24日止, 共 448 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 自 2020年09月25日起至 2022年09月25日止, 共 730 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的代建单位, 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 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 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 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 2019年7月18日
-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 归委托人所有, 其他方只可将其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 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 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 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 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 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 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 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 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之使用、修改和处分; 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 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 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

费用
去律、
当事
件以
的组

日期: 蒋慕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心佳

生效。
份备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标段
1#调蓄池

建设单位（公章）：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4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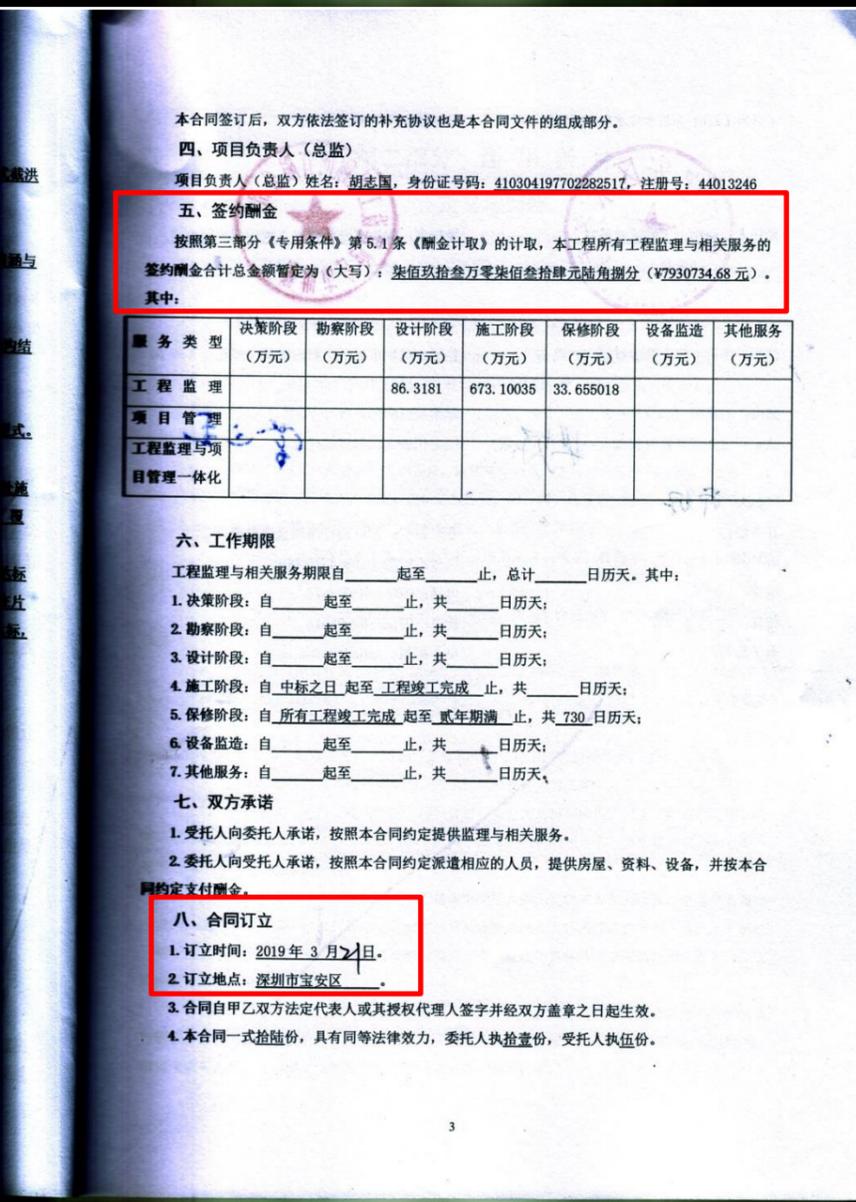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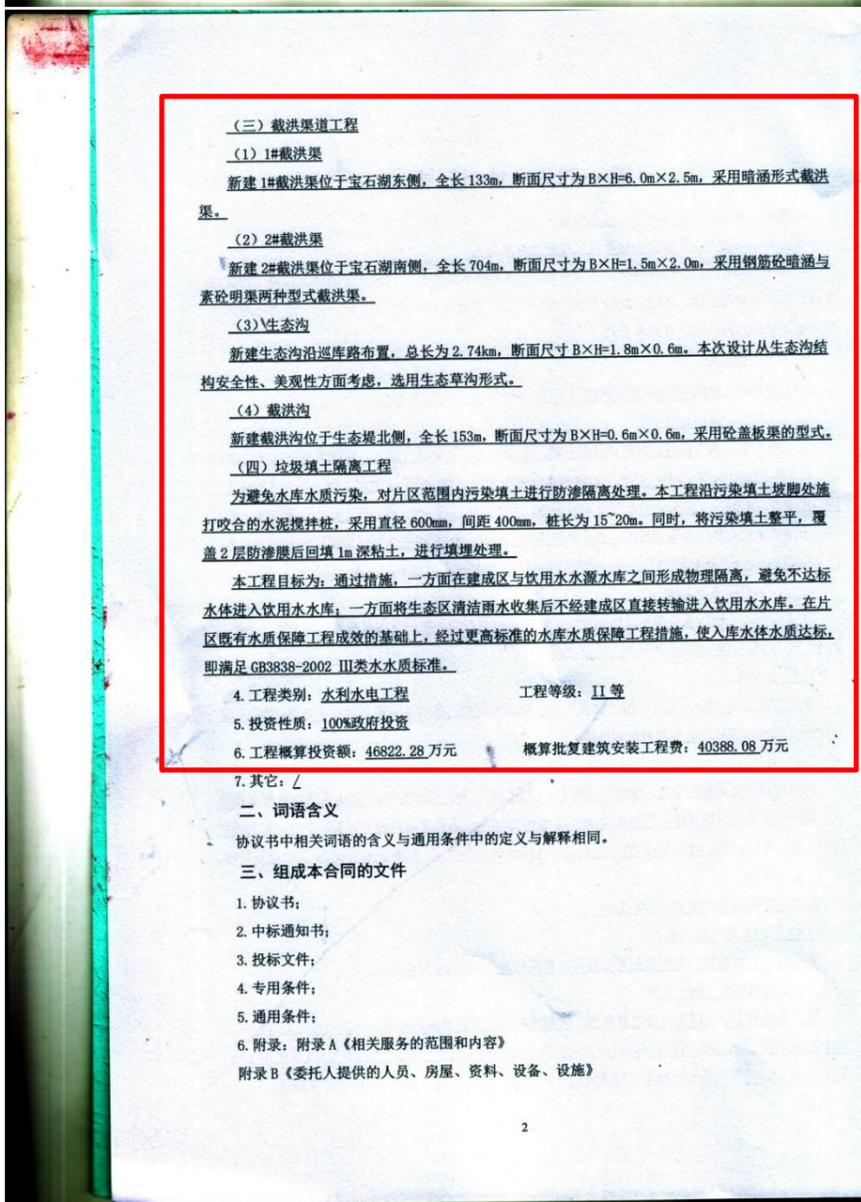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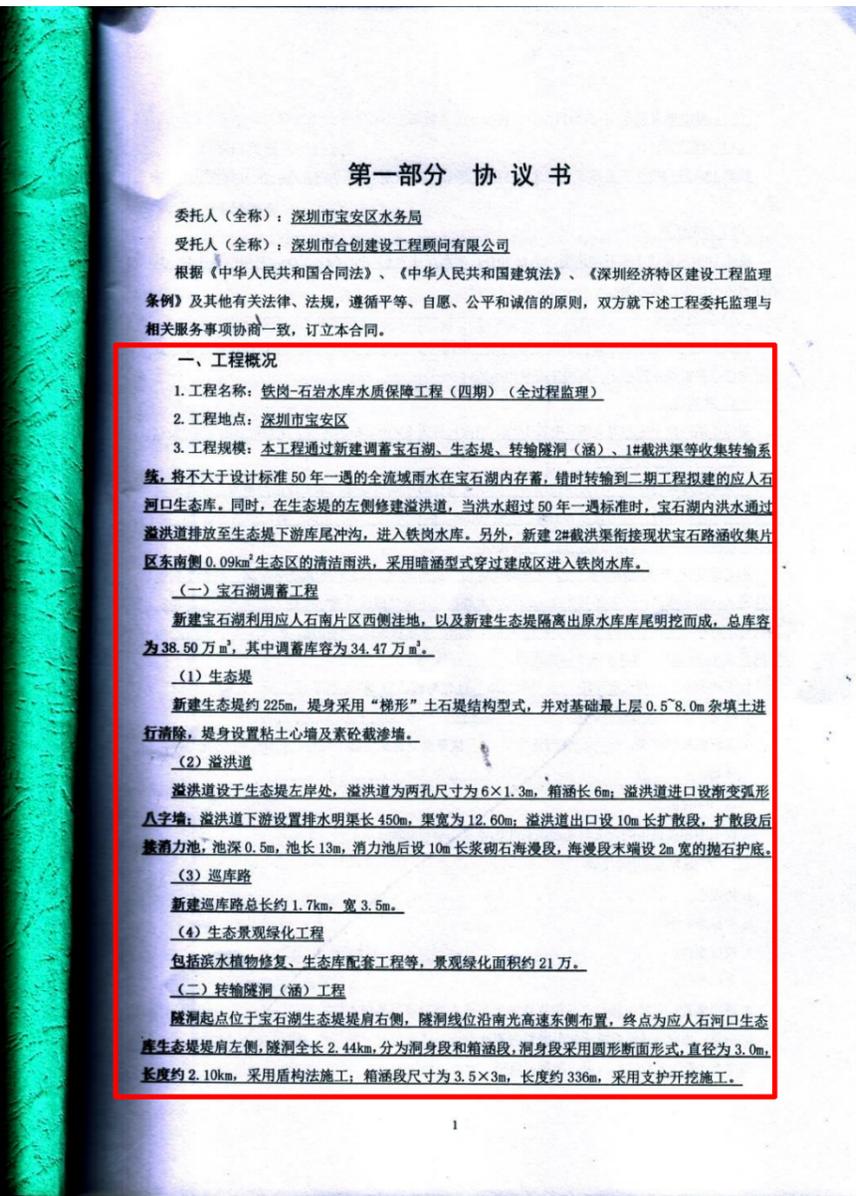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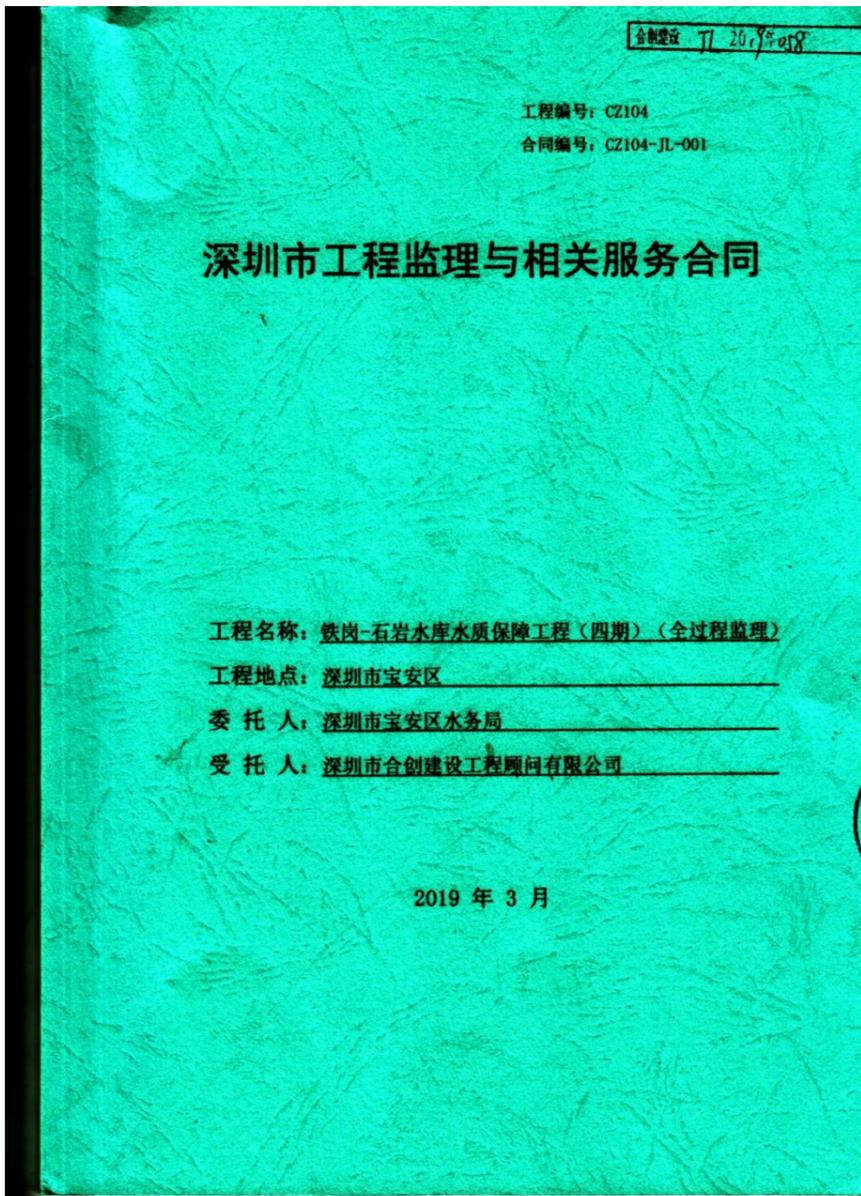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标段-1#调蓄池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九祥岭社区公园北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6538.51m²，容积2.3万m³	工程造价（万元）	30597.875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19106
建设/代建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4月2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和年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和年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和年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和年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和年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本页为【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全过程监理）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盖章)



受托人：深圳中合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新安二路96号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座10楼

邮编：518101

邮编：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张炳东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李三 (盖章)

经办人：师炳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账号：8152 8498 4310 001

电话：

电话：0755-83048876

传真：

传真：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szhcjl@sina.com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CZ104-SG-001）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地勘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验收时间：2024 年 7 月 31 日

验收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会议室

前 言

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宝安区水务工程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主持召开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会议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区水库管理中心、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派员列席监督验收会。

验收依据：

- (1)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 《宝安区水务工程验收管理办法》；
- (4)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 (5)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
- (6)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四期）工程项目划分文件；
- (7) 国家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

组织机构：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区水库管理中心、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

前 言

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宝安区水务工程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主持召开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会议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区水库管理中心、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派员列席监督验收会。

验收依据：

- (1)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 《宝安区水务工程验收管理办法》；
- (4)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 (5)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
- (6)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四期）工程项目划分文件；
- (7) 国家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

组织机构：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区水库管理中心、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

验收过程:

2024 年 7 月 31 日,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主持召开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合同工程竣工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在听取各参建单位对工程建设有关情况的汇报,并认真查看现场、仔细查阅工程档案资料后,经会议讨论,形成《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CZ104-SG-001)竣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名称: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位置: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通过新建调蓄宝石湖、生态堤、转输隧洞(涵)、1#截洪渠等收集转输系统,将不大于设计标准 50 年一遇的全流域雨水在宝石湖内存蓄,错时转输到二期工程拟建的应人石河口生态库。同时,在生态堤的左侧修建溢洪道,当洪水超过 50 年一遇标准时,宝石湖内洪水通过溢洪道排放至生态堤下游库尾冲沟,进入铁岗水库。另外新建 2#截洪渠衔接现状宝石湖涵收集片区东南侧 0.09km² 生态区的清洁雨洪,采用暗涵型式穿过建成区进入铁岗水库。包含宝石湖调蓄工程(生态堤、溢洪道、巡库路、生态景观绿化工程)、转输隧洞(涵)工程、截洪渠工程、水土保持工程。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工程开完工日期

合同工程开工时间:2020 年 5 月 31 日;合同工程完工时间:2024 年 7 月 31 日。

本次验收范围内所有工程量已根据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要求全部完成,并已通过单位工程验收,主要施工过程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Rows include 生态堤工程 with sub-items like 地基开挖及地基防渗, 大坝填筑,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Rows include 溢洪道工程, 转输隧洞(涵)工程, 渠道工程, 宝石湖工程, 生态建设, 水土保持工程.

二、验收范围

本合同工程验收范围生态堤工程、溢洪道工程、转输隧洞(涵)工程、渠道工程、宝石湖工程、生态建设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七个单位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合同管理

按照合同约定,已经按质按量完成合同工程内容,未发生任何质量和安全事故,建设单位已经按规定支付工程款,甲乙双方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和管理情况良好。

(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合同工程完成情况:本次验收范围内所含的七个单位工程项目已根据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要求全部完成,并已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2、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Table with 7 columns: 单位工程, 所属分部,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Rows list various construction items like 清表及场地平整, 土方填筑, etc.

生态建设	合格	绿化工程	37	18	48.6	合格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97	32	33.0	合格
		主入口驿站工程	56	32	57.1	合格
		智慧水务工程	16	4	25.0	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	合格	水土保育区工程	23	5	21.7	合格
		覆盖工程	8	1	12.5	合格
		生态复绿工程	4	0	0	合格

注：加★者为主要单位工程，加▲者为主要分部工程。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第三方检测、地勘单位的工作报告，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 1、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合同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 2、本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进行了质量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工程质量资料和评定资料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 3、工程投入试运行以来，工程运行情况良好，达到设计要求。

4、本合同工程包含 7 个单位工程，经评定 7 个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等级合格，合同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5、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SL23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2007》和《宝安区水务工程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九、保留意见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四期）
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 长	饶 伟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事务中心副主任 /高工	
成 员	马 璐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成 员	胡志国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成 员	潘建冬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 员	程天舜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成 员	雍 兴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 员	杨 前	宝安区水库管理中心	运维单位 负责人	
成 员	袁庆华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区域经理 /高工	
成 员	黎孔斌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成 员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监理合同

合创建设 JL 2016年31号

副本

合同编号	FY (HT) 2014076-17
资金来源	100%市 宝发改概算【2016】269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永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

1 / 3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3. 工程规模：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位于福永街道，治理范围为福永河宝安大道水闸处至西海堤。河长 3.55km，孖苗涌明渠段河道，河长 0.51km；虾山涌同富路以下明渠段，河长 0.74km；总治理河长 4.80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防洪排涝治理、排涝泵站、河道水质改善、河口水闸、生态治理等内容（不含管线改迁）。
4. 工程类别：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等级：一等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总概算投资额：工程总概算投资额：47322.80 万元，本次招标部分的工程概算投资额（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计费额）：34264.11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2 / 35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
3. 其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防洪排涝治理、排涝泵站、河道水质改善、河口水闸、生态治理等内容（不含管线改迁），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和施工图预算审定书所含所有内容。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6 年 月 日起至 2019 年 月 日止，共 911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月 日起至 2021 年 月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壹拾肆万肆仟壹佰贰拾元柒角叁分（¥614.412073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585.154356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29.257717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3 / 35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六 份，双方各执 三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福永街道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4 / 35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
(合同名称: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编号:
FY (HT) 2014076-16)

鉴 定 书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验收主持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法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山东天成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上海凯泉泵业 (集团) 有限公司

扬州扬大水利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4月7日

验收地点: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经理部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 2、《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3、《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4、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合同文件;
- 5、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批准的设计文件;
- 6、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主持, 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天成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设备供应商上海凯泉泵业 (集团) 有限公司和扬州扬大水利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参建单位代表 9 人组成, 验收工作组组长由夏双喜同志担任,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建设单位介绍各方参加验收工作的单位及人员, 确定验收工作组名单, 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 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汇报, 查阅了验收资料, 讨论并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位置: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及福海街道。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福海街道西临珠江口, 与中山市、珠海市隔海相望。福永河源于大庙山, 由东向西穿过广深高速公路、广深公路、福永街道中心及福海街道中心, 于宝安机场北汇入珠江口, 沿途汇入孖庙涌、虾山涌等支流。流域面积 23.90km², 河道全长 7.70km。虾山涌源于立新水库西南, 河道全长 1.70km, 流域面积 1.73km²。孖庙涌起点于陈屋村北, 河道全长 1.50km, 流域面积 1.65km²。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①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清淤、挡墙支护、抛石护脚、干砌石护坡), ②排涝工程, ③截污管道工程, ④水闸工程, ⑤泵站工程, ⑥景观工程。

工程实施的主要目的是对福永河干流及支流两岸进行除险加固, 改善和提高福永河的水质及两岸生态环境。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开工时间

1)、施工准备: 2016年12月10日至2017年3月14日为施工准备阶段。按合同文件要求完成前期的各项准备工程

2)、施工过程: 本合同工程于2017年3月15日开工, 2021年1月8日完工。其主要施工过程如下:

2、主要施工过程

1) 河道整治单位工程于2017年9月9日开工, 首先对西海堤至新和泵站段 (桩号 FY0+000-FY2+682.8) 河道进行清淤, 紧接着对福永河水闸至新和泵站段 (桩号 FY2+682.8-FY3+462.8) 河道进行清淤, 再对河口水闸延长段 (桩号 K0-000~K0-1305) 河道进行清淤, 箱涵段清淤于2017年10月

12日开工，孖庙涌段河道清淤于2018年8月28日开工，清淤施工按照挖高不填低的原则，利用水上长臂挖掘机、运泥船、抓斗式挖泥船等机械设备，按照设计要求控制清淤河底高程、宽度。在每段清淤完成后，由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四方联测，确保清淤后河底高程满足设计图纸要求，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再由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测量单位（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对清淤完成的河底高程进行复测，测量结果与设计高程基本一致。河堤防护于2017年12月18日开工，施工混凝土灌注桩完成正涌段河堤防洪挡墙；再进行河道堤岸开挖线和坡面施工，然后利用挖掘机进行坡面开挖和余土外运处理，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抛石挤淤，生态预制砼制块铺设施工；随后进行二级步道路基开挖并压实，经验收合格后铺上碎石砂垫层，路侧石铺设，再浇筑路面透水混凝土。

2)河口水闸单位工程于2017年12月12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桩位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桩位钻孔施工，同时进行灌注桩钢筋笼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吊装，再进行C40主体砼浇筑，灌注桩施工时同时进行旋喷桩施工，桩检测合格后进行冠梁钢筋绑扎，冠梁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水闸主体于2018年01月10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构筑物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河底围堰施工，后进行闸室墩柱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C15砼垫层浇筑，再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底板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主体钢筋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河口水闸防渗铺盖经过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经验收合格后进行C15砼垫层浇筑，后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河口水闸消力池经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按设计要求进行基础换填块石，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再铺设土工布，土工布铺设验

收合格后再进行碎石垫层铺设施工，碎石垫层厚度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绑扎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河口水闸海漫经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按设计要求进行基础换填块石，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再铺设土工布，土工布铺设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碎石垫层铺设施工，碎石垫层厚度经验收合格后进行蜂巢格网护底施工。河口水闸八字翼墙及扭面挡墙经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砼垫层浇筑施工，再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底板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挡墙主体钢筋绑扎，主体钢筋绑扎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交通桥于2018年03月14日开工，按设计要求采用钢筋砼预制结构，预制结构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现场吊装，吊装完后经现场验收合格再进行桥面结构物施工，桥面结构采用C50钢筋砼结构，首先进行桥面钢筋绑扎，钢筋绑扎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附属设施采用不锈钢栏杆安装，栏杆经进场验收合格后再进行安装。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安装于2018年03月14日开工，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启闭机及闸门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装，启闭机及闸门按设计要求安装完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下游连接段于2018年03月27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桩位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桩位钻孔施工，同时进行灌注桩钢筋笼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吊装，再进行C40主体砼浇筑。防浪墙位置经测量放线后进行钢筋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上游连接段于2018年04月04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挡墙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开挖施工，按设计要求基础开挖后进行换填处理，基

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挡墙垫层砼施工，垫层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主体施工，挡墙主体钢筋绑扎完后经验收合格再进行模板安装，后进行砼浇筑，主体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挡墙墙背回填。机电及电气设备安装于2018年04月18日开工，首先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装，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按设计要求安装完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水闸配套及附属工程于2018年08月18日开工，首先对河岸连接段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连接段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再铺设碎石垫层及稳定层，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路面砼浇筑施工。河口水闸管理房经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换填采用40%夹砂石，垫层检测合格后再进行筏板施工，筏板基础、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框架柱施工，框架柱钢筋验收合格后再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框架柱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梁板钢筋、模板、砼浇筑施工，管理房主体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装饰施工。

3)排涝工程单位工程于2018年7月13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管沟进行测量放线，管沟开挖采用放坡开挖及钢板桩支护，管道基础验收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石粉渣铺设，后进行管道安装，管道安装完后再进行回填，直至回填至管顶后铺设稳定层再进行路面砼浇筑。管道附属构筑物于2018年7月22日开工，附属构筑物主要施工内容为基坑开挖、垫层砼浇筑、主体结构为井墙及顶板钢筋砼、基坑回填，路面基层采用水泥稳定石粉渣铺设再进行C35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顶管于2018年9月11日开工，主要施工方法为机械顶管施工，破除原状地面新建顶管井后进行恢

复，顶管井采用灌注桩、旋喷桩支护，顶管井完成后搭设平台、吊架、顶进设备安装进行顶管作业。排涝泵站地基及处理于2018年10月25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桩位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桩位钻孔施工，同时进行灌注桩钢筋笼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吊装，再进行C40主体砼浇筑，灌注桩施工时同时进行旋喷桩施工，桩检测合格后进行冠梁钢筋绑扎，冠梁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前池基础开挖后进行锚杆基础处理，锚索钻孔安装及注浆施工，出水池基础开挖后进行水泥搅拌站基础处理。排涝泵站主体于2019年4月21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排涝泵站（前池、进水池、出水池）主体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主体结构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C15砼垫层浇筑，再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底板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主体墙身钢筋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主体墙身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顶板钢筋、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出水管于2019年8月10日开工，主要施工为明槽管道开挖铺设施工做法。明挖管采用DN1600钢管。管道沟槽支护采用钢板桩支护，垫层采用中粗砂铺设，管道安装完毕后开始回填，管道两侧及管顶采用石粉渣回填，路面基层采用水泥稳定石粉渣铺设再进行C35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设备管理房于2019年08月12日开工，首先对排涝泵站设备管理房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经过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砼垫层浇筑，垫层检测合格后再进行筏板施工，筏板基础、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立柱施工，立柱钢筋验收合格后再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立柱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梁板钢筋、模板、砼浇筑施工，设备管理房主体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装饰施工。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安装于2019年09月13日开工，首先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启闭机、闸门、格栅机及潜水轴流泵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

装，金属结构设备按设计要求安装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泵站配套及附属工程于2019年11月12日开工，首先对排涝泵站钢质大门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主体结构安装施工。排涝泵站围杆在施工前先进行进场验收，经过验收合格后进行安装施工。围墙施工前先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基础，基础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主体结构，主体结构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装饰施工。机电及电气设备安装于2019年12月30日开工，首先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装，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按设计要求安装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

4) 生态修复单位工程于2018年11月2日开工，首先对避雨棚、花架廊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及主体结构施工。附属设施于2018年11月2日开工，按设计要求对路灯、坐凳、垃圾箱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原材料经进场验收合格后，按设计图纸要求位置进行布置。驿站于2018年11月8日开工，首先对驿站位置测量放线后再进行基础及主体结构施工。景观绿化于2018年11月23日开工，首先对进场的各类苗木进行胸径、冠幅、高度等验收，接着按设计图放出种植树木及草皮的位置，再进行吊装栽种乔木，乔木施肥、洒水管养。铺种草皮首先进行地形塑造，再铺种草皮，草皮施肥、洒水管养。园建部分于2019年2月3日开工，首先对下河台阶、休憩广场进行测量放线后，随后进行基础及主体结构施工。园路于2019年3月18日开工，首先开始对园路位置进行测量放线，随后进行路基平整，再进行园路结构层施工，同时进行路侧石铺设施工，随后进行路面施工。

5) 水质改善单位工程于2017年3月15日开工，首先对干流截流明槽

管涵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灌注桩、微型桩、旋喷桩支护，后进行管道基础开挖、管道安装及回填。管道附属构筑物于2017年3月6日由福水河上游截污管设计起点开始施工，接着完成虾山涌、孖庙涌管道附属，附属构筑物主要施工内容为基坑开挖、垫层砼浇筑、主体结构为井墙及顶板钢筋砼、基坑回填，后进行构筑物金属设备闸门及启闭机安装。末端缓冲设施于2017年5月2日开工，在开工前先对设施进行测量放线，接着采用C30灌注桩及旋喷桩止水进行基坑支护，灌注桩及旋喷桩经检查合格验收后进行基坑开挖，基础承载力检测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砼浇筑，后进行主体结构（底板、井墙及顶板钢筋）砼施工，接着再进行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安装调试及其它附属结构安装。顶管于2017年7月20日开工，主要施工方法为顶管施工。破除原状地面新建顶管井后进行恢复，顶管井采用灌注桩、旋喷桩支护，顶管井完成后搭设平台、吊架、顶进设备安装进行顶管作业。顶管采用机械顶管，顶管设备采用泥水平衡式机械顶管设备，设备安装经检验合格后开始掘进，当掘进到一条管道的长度后卸掉千斤顶及法兰盘，装入第二条管道再开始掘进（在装入管道前在管道上装好橡胶止水圈），如此循环直到该段掘进完成。虾山涌支流明槽管道于2017年11月05日开工，首先对虾山涌支流明槽管道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钢板桩、微型桩、旋喷桩支护，后进行管道基础开挖、管道安装及回填。暗涵总口截留井于2017年11月27日开工，在开工前先对设施进行测量放线，接着采用冲孔桩及旋喷桩止水进行基坑支护，灌注桩及旋喷桩经检查合格验收后进行基坑开挖，基础承载力检测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砼浇筑，后进行主体结构施工，接着再进行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安装调试及其它附属结构安装。孖庙涌支流于2018年7月5日开工，首先对孖庙涌支流明槽管道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钢板桩、微型桩、旋喷桩支护，后进行管道基础开挖、管道安装及回填。暗涵总口截留井于2018年6月12日开工，开工前先对设施进行测量放线，接着进行基础开挖，基础隐蔽验收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砼浇筑，后进行主体结构施工，接着再进行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安装调试及其它附属结构安装。

二、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合同工程中的河道整治工程、河口水闸工程、排涝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水质改善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一）合同管理及结算情况

本工程施工合同价款为31170.12万元，截止到目前为止，建设单位已支付工程款29996.28万元，未发生超付和提前支付的现象。在整个合同履行过程中，我方严格按照合同内容要求执行各项工作。

（二）主要工程量及完成情况

本工程主要完成工程量如下：

表1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统计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	中空混凝土预制块	m ²	18221	
2	草皮护坡	m ²	16500	
3	二级平台	m ²	11483	
4	抛石	m ³	14495	
5	西海堤至新和泵站段淤泥及弃土	m ³	237785.506	
6	孖庙涌段淤泥及弃土	m ³	5888.944	
7	福水河水闸至新和泵站段淤泥及弃土	m ³	56355.112	
8	河口水闸延长段淤泥及弃土	m ³	65151.621	
9	箱涵段淤泥及弃土	m ³	12472	
10	Φ 1000灌注桩支护	根	4247	
11	Φ 700旋喷桩支护	根	9196	
12	微型桩支护	根	8272	

40	高、低压成套配电柜	座	2	
41	高、低压成套配电柜	座	2	
42	电缆	m	4060	
43	启闭机	套	28	
44	闸门	套	28	
45	潜水轴流泵	台	3	
46	移动抓斗除砂机	套	1	
47	钢丝绳牵引格栅机	套	2	
48	格栅机	套	3	
49	草坪花卉栽植	m ²	41640	
50	乔木、灌木种植	株	2540	
51	仿木栏杆	m	3675	
52	混凝土巡河路	m	1585	
53	透水混凝土园路	m	1887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验收及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划分为5个单位工程，其中河道整治单位工程于2019年11月26日通过验收、河口水闸单位工程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验收、排涝工程单位工程于2021年4月7日通过验收、生态修复单位工程于2019年11月26日通过验收、水质改善单位工程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验收，且所有的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经单位工程验收组评定，所有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评定结果如下：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及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及编码	评定结果
1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FYH	河道整治工程 FYH-HDZZ	合格
2		河口水闸工程 ΔFYH-HKSZ	合格
3		排涝工程 FYH-PLGC	合格
4		生态修复工程 FYH-STXF	合格
5		水质改善工程 FYH-SZGS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根据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工程使用的原材料，进场后经监理见证取样送第三方检测共 1411 组，其中管材检测 15 组，水泥检测 554 组，砂子、石子各 125 组，钢筋检测 535 组，止水铜片 3 组，实心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各 2 组，锚杆、锚索、土工布、井盖、地脚螺栓各 1 组，检测结果全部符合要求；检测情况如下：

1、原材料检测情况：本合同工程所用的原材料经检测全部合格。检测情况见下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检测结果
1	钢筋	535	535	合格
2	水泥	554	554	合格
3	砂子	125	125	合格
4	石子	125	125	合格
5	碎石	1	1	合格
6	水泥石粉渣	11	11	合格

4	土方压实度	895	895	合格
5	低应变	238	238	合格
6	基础承载力	73	73	合格
7	基础压板试验	6	6	合格
8	交通桥预制构件回弹	1	1	合格
9	闸门焊缝检测	2	2	合格
10	注水抽芯	131	131	合格
11	管材外压荷载	2	2	合格
12	探伤试验	16	16	合格
13	抗拔检测	8	8	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 5 个单位工程，所有的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合同工程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成员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和监理单位的汇报，查阅了验收资料，验收结论如下：

1、本合同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06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08 日。

2、本合同工程已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所有建设内容。

3、本合同工程所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4、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 5 个单位工程，所有的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5、本合同工程排涝泵站试运行情况一切正常，满足设计及使用要求。

6、本合同工程施工现场已清理完毕。

7、本合同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8、本合同工程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见附表）

十一、附件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夏双喜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双喜
成员	彭利攻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彭利攻
成员	刘长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长海
成员	胡俊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胡俊峰
成员	田赞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勘负责人	田赞春
成员	周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周浪
成员	董玉梅	山东天成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董玉梅
成员	陈志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志
成员	薛丽萍	扬州扬大水利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薛丽萍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不超过五项))</p>	<p>项目负责人:周浪(姓名)</p> <p>1. 竣工时间:2020年12月10日,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82.84万元。</p> <p>2. 竣工时间:2021年04月07日,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4.412073万元。</p> <p>3. 竣工时间:XXXX年XX月XX日,XXXXXXX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XXXX.XX万元。</p> <p>4.</p> <p>5.</p>
---	--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ZY 2018-0725 ✓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乙 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签订时间: 2018 年 7 月 12 日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委托人、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乙方（承包人、咨询人、监理人、中标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市建设工程合同条件》、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乙双方明确本项目由监理（含项目管理）、造价咨询三部分工作组成，乙方应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完成此三部分工作。

二、合同总费用暂定 1282.84 万元，已按投标报价下浮率 20% 下浮。其中：项目监理服务费暂定 848.504 万元，项目管理服务费暂定 122.64 万元，造价咨询服务费暂定 311.696 万元，项目款项支付到联合体牵头方。

本工程属于政府投资项目，付款除需按发包人的有关付款程序办理外，还需遵照深圳市、区财政付款的有关规定。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是指发包人申请审批支付的期限，承包人如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得到付款，不得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将不承担任何有关的违约责任及补偿。

三、主要工作职责：含项目管理、监理及造价管理三大部分。

1、项目管理方面

主要是代表建设单位对项目从前期阶段开始到项目竣工验收的全过程管理，主要体现在技术和管理层面对项目的管理。工作内容包括在前期工作阶段进行技术管理；在前期及项目实施阶段对参加各方进行合同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风险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项目验收、收尾、移交管理等。在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中，负责开展组织协调，协助业主进行项目前期策划、经济分析、专项评估与投资确定；协助业主办理规划许可，土地征用等有关手续等。主要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

甲方（盖章）：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江口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江口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盖章）：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蔡进奎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蔡进奎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

花园 A 栋 1010、10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帐号：815284984310001

乙方（盖章）：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徐素霞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徐素霞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红花村路 136 号苏尧大厦 5 楼

开户银行：工行秦虹分理处

帐号：4301019609100051878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18 年 7 月 12 日

附件一：

A、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协议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建设监理(含项目管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1)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投资额暂定为60380万元,建安费暂定为48566.41万元,包含3个工程,分别为: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3个工程。

①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河长3.45419公里,总投资额暂定为20567万元,建安费暂定为16294.29万元;简坑河干流桩号P0+968.47~P2+336.95和右支流河段的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干流P2+336.95~P3+931.45段河道的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干流桩号P0+968.47~P2+336.95和右支流河段的堤防工程级别为4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干流P2+336.95~P3+931.45河段的堤防工程级别为5级。该工程预计综合地下管线测量总长度不超20km,预计城市防洪人口小于20万。截污工程管径为:DN500、DN800。

②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河长3.28公里,总投资额暂定为28107万元,建安费暂定为22413.10万元。该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河道堤防工程等级为4级,该工程预计综合地下管线测量总长度不超20km,预计城市防洪人口小于20万。截污工程管径为:DN300、DN400、DN700。

③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河长2.22公里,总投资额暂定为11706万元,建安费暂定为9859.02万元。该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河道堤防工程等级为4级,该工程预计综合地下管线测量总长度不超20km,预计城市防洪人口小于20万。截污工程管径为:DN300、DN400、DN500、DN600。

(2) 本次工程监理的范围及内容包括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11

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3个工程的施工阶段与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4. 工程类别: 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等级: 三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60380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48566.41万元

7. 其它: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含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的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包含但不限于:

(1)、代表建设单位对项目从前期阶段开始到项目竣工验收的全过程管理,主要体现在技术和管理层面对项目的管理。工作内容包括在前期工作阶段进行技术管理;在项目前期及施工阶段对参加各方进行合同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风险管理、文明施工管理、安全施工管理、项目验收、收尾、移交管理等。

(2)、本项目3个工程的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含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周浪, 身份证号码: 430121197207157574, 注册号: 44005057

五、金约酬金

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捌佰肆拾捌万伍仟零肆拾元整(¥ 848504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808.096	40.408		

1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2、项目管理酬金计取及人员要求:

项目管理费用计取约定如下: 本项目由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3个工程组成,每个子项目需各配置1名专职协调工程师,参照《发改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程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工程咨询人工日费用标准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称为600-800元,取中间值700元为项目管理人员计费工日费用,按3人,730日历天计取,并下浮20%,项目管理服务费122.64万元,每个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暂定为40.88万元。结算时,费用以实际出工日计算,工程停工、节假日等应扣除。因工程实际需要需增加人员的,其项目管理费用不增加,实际工期以2019年底完工做为节点控制,如实际工期在2019年底前完成,项目管理费计费工日按实际工日计;如实际工期超出节点控制工期,项目管理费计费工日最长只能按2年计,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部分风险。

每个子项目工程的项目管理费用如下:

①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51.1 × (1-20%) = 40.88万元。

②白泥坑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51.1 × (1-20%) = 40.88万元。

③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51.1 × (1-20%) = 40.88万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05月18日(实际日期以开工令为准)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总计1323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2018年05月18日(实际日期以开工令为准)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共592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

13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受托人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就各联合体成员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委托人既可以向受托人或联合体成员单位索赔,亦可以向受托人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索赔。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7月12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贰拾叁份,委托人执拾伍份,受托人执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南路中深花园A座1010、1012

邮编: 邮编: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传真: 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cn

受托人: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秦淮区红花村路136号苏苑大厦5楼

邮编: 21002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工行秦虹分理处

账号: 4301019609100051878

电话: 025-84814583

传真: 025-84819573

电子邮箱: njslyem1@jmail.com.cn

14

编号: JKHZZ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定书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2 月 10 日

项目法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机构 (如有时):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 (供应) 商单位: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

验收时间: 2020 年 12 月 10 日

验收地点: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项目会议室

前言

验收依据:

- 1、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施工合同文件
- 2、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设计文件
- 3、《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等相关规程规范

组织机构:

本合同工程的完工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项目法人主持, 验收工作组成员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深圳市龙岗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 (名单见附表)。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验收会议并对验收工作进行了监督管理。

验收过程: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项目参建单位关于本合同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 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 核查了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外观质量评定、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和相关验收资料, 经讨论并最终形成了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位置: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及南湾街道。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起点为雁田隧洞出口处, 即《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当中的简竹河的整治终点 (桩号为 KP0+968.47)。简坑河干流的整治终点位于新兴砖厂 (桩号 KP3+930.62), 右支流的整治起点为龙岗大道交汇口, 终点位于六约山庄 门前的 2mX2m 雨水箱涵出口 (桩号为 KZ0+453.21), 干流整治的长度为 2962.15m, 右支流的治理长度为 453.21m。河道治理总长度为 3415.36 m。本工程分为河道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生态绿化修复工程等, 工程内容包括: 沿河堤岸改造拓宽, 对阻水箱涵进行拆除重建; 沿河新建截污管; 堤顶设置带状绿化带; 生态补水管线及一体化泵站。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开工和完工时间

合同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07 月 24 日, 完工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施工过程

(1) 河道防洪单位工程于 2018 年 07 月 24 日开工,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完工, 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进行外观质量评定, 于 2020 年 12 月 03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2) 管线迁改单位工程于 2018 年 08 月 14 日开工, 于 2020 年 05 月 31 日完工, 于 2020 年 09 月 01 日进行外观质量评定, 于 2020 年 09 月 04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3) 水质改善单位工程于2018年09月01日开工,于2020年09月16日完工,因涉及项较单一,未进行外观质量评定,于2020年11月26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4) 桥梁单位工程于2019年04月20日开工,于2020年04月14日完工,于2020年09月01日进行外观质量评定,于2020年09月04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二、验收范围(四个单位工程)

本次验收为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主要验收范围为工程设计文件(包含设计变更)和施工合同中涉及本合同工程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1、合同管理情况:按照合同约定,已经按质按量完成合同工程内容。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进行计量和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为13829.15万元,已累计支付工程款9291.41万元,支付比例67.19%,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2、合同工程完成情况:沿河堤岸改造拓宽3415.36m,拆除并重建箱涵1座,沿河新建截污管2248.6m,堤顶设置带状绿化带5698.55m²,影响沿线河道开挖施工的现有照明管线1968m、路灯28套,一体化泵站1座等。目前各项工程已经按设计内容和施工合同约定施工完毕,并已通过相应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

3、完成的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砼	m ³	34482.75		栏杆	m	2766.21	
钢筋	t	3536.048		钢板桩	t	1272.86	
钢管	m	320		工字钢	t	51.28	
球墨铸铁管	m	950		人行道	m ²	3730.75	
通信光缆	m	47633		生态块挡墙	m ²	463.59	
PVC保护管	m	19980		石粉回填	m ³	2896	
电力电缆	m	2952		无砂混凝土	m ³	1782	
环网柜、箱变柜	套	6		淤泥	m ³	922.409	
涂塑钢管	m	2432		种植草皮	m ²	5698.55	
路灯	套	28		截污管道	m	2248.6	
水平导向钻进管	m	3935		补水钢管	m	4936	
照明电缆	m	1968		PE管	m	709	
照明电线	m	698		土方开挖	m ³	237.38	
喷射混凝土	m ³	1106		一体化泵体	座	1	

最终工程量以结算审计审核结果为准。

4、施工过程中共发生23次设计变更,预估累计增加造价591.5万元。施工报送结算价为13667.73万元,已经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河道防洪、水质改善、管线迁改、桥梁共4个单位工程,共包括18个分部工程,18个分部工程施工质量均评定为合格。具体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如下: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各参建单位汇报后,查阅工程验收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下称:本合同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任务。

(二) 本合同工程包含河道防洪、水质改善、管线迁改、桥梁4个单位工程已分别通过单位工程验收,施工质量均评定合格。

(三) 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四) 工程完工结算已编制,并经初步审核。

(五) 临时设施已拆除,施工现场已清理。

(六) 工程完工试运行以来,已经过一个汛期的考验,河道各考核断面抽检结果满足要求,初步发挥了工程效益。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简坑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欧添雄
成员	杨光	深圳市龙岗区河道流域管理中心	副主任/工程师	杨光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工程师	胡文添
成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教高	王灿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高工	张书光
成员	周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高工	周滨
成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工程师	许宇航
成员	张开成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张开成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工程师	钟玉娇
成员				
成员				
成员				

编号: BNKSZZ-SZ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水质改善 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水质改善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主持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法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机构 (如有时):

管家单位: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 (供应) 商单位: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水务 (集团) 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排水管理科

验收时间: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地点: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项目会议室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水质改善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成员	黄建芳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水务局/科员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工程师	
成员	王 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教高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高工	
成员	周 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编号: BNKSZZ-GQ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管线迁改 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管线迁改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法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代建机构（如有时）：
 管家单位：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布吉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区分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龙岗供电局（布吉供电分局）/ 深圳市南湾街道市政管理所

验收时间：2020年11月26日

验收地点：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项目会议室

验收过程：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项目参建单位关于本单位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验收资料，讨论通过了本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管线迁改单位工程。

位置：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

（二）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主要包括：给水管线迁改、通信管线迁改、电力管线迁改、照明管线迁改。

电力管线迁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横跨河流电缆，河岸侧电力设备，用户配电变压器，电缆沟等。

照明管线迁改主要建设内容：对河道沿线影响河道开挖施工的现有照明管线及路灯进行迁改。

给水管线迁改主要建设内容：对影响河道改造的给水管进行迁改。

通信管道迁改主要建设内容：施工范围内现状管道、架空线路，缆线等进行迁改。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管线迁改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工程师	
成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教高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高工	
成员 周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编号：BNKSZZ-HD-DSZL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东深支流 分部工程验收

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河道防洪

东深支流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07月08日

本分部工程的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委托监理单位主持,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管家单位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名单见附表),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参加会议。

验收过程:

2020年07月08日,验收工作组在听取本分部工程各参建方对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到现场查看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查阅本分部工程相关资料,相关单位就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解答,最后经验收工作组对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进行了讨论,形成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分部工程开工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18年12月04日

完工日期:2020年03月16日

二、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工程包括修复河道(DS0+000.00~DS0+302.41),共计302.41米。本分部主要进行土方开挖、C25砼护脚、土工布铺设、河底碎石垫层、无砂混凝土、拦水堰、交汇口箱涵、石笼网护坡。

三、施工过程及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一)、本分部工程自2018年12月04日开始施工,于2020年03月16日完成施工。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土方开挖、C25砼护脚、土工布铺设、河底碎石垫层、无砂混凝土、拦水堰、交汇口箱涵、石笼网护坡等。根据设计图纸于2018年12月04日进行土方开挖,开挖完成后进行拦水堰施工,于2019年03月11日进行护脚加固。2019年04月17日进行交汇口施工。2019年07月03日进行边坡石笼网施工。2019年12月02日进行河道底板土工布铺设,铺设完成后进行碎石垫层铺设,最后进行无砂混凝土浇筑,于2020年03月16日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在施工前本分部工程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都已经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检测合格。

(二)、本分部工程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完成主要工程量统计表 表1

序号	类型	工程量	备注
1	混凝土	1479.29m ³	
2	钢筋	12.04t	
3	格宾石笼	683.02m ³	
4	无砂混凝土	183.47m ³	
5	碎石	222.27m ³	

(三)、本分部工程完成的检测项目:

序号	项目	组数	合格	合格率	数量是否满足要求
1	热轧带肋钢筋检测报告	2	2	100%	是
2	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21	21	100%	是
3	土工合成材料试验报告	1	1	100%	是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东深支流—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成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成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成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	
成员	周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成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编号: BNKSZZ-SZ-JWGD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截污管道—分部工程验收

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 水质改善

—截污管道—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0年10月30日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 施工合同文件》
- 2、《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设计文件》
- 3、《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等
- 4、《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5、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和建设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管家单位: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分部工程的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委托监理单位主持, 验收工作组成员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组成(名单见附表),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参加。

验收过程:

验收工作组在听取本分部工程各参建方对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后, 到现场查看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 查阅本分部工程相关资料, 相关单位就验收组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解答, 最后经验收工作组对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进行了讨论, 形成本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分部工程开工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 2018年07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二、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沿河截污管道, 现状给排水管线迁改保护, 新建截流井、检查井, 施工中管道沟槽开挖采用钢板桩支护。

三、施工过程及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一)、本分部工程自2018年07月26日开始施工, 于2020年01月20日完成施工。

本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沿河截污管道, 现状给排水管线迁改保护, 新建截流井、检查井, 施工中管道沟槽开挖采用钢板桩支护。根据设计图纸于2018年07月26日开始清表、平整场地、放线, 2018年08月02日完成钢板桩支护, 2018年10月29日完管道安装, 2019年05月28日完成管道包封及倒虹吸井, 2020

深圳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和施工)-白泥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截污管道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组 长	周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成 员	欧添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成 员	胡文添	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成 员	王灿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成 员	张书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代表	
成 员	许宇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成 员	钟玉娇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监理合同

合创建设 JL 2016年31号

副本

合同编号	FY (HT) 2014076-17
资金来源	100%市 宝发改概算【2016】269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永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

1 / 3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3. 工程规模：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位于福永街道，治理范围为福永河宝安大道水闸处至西海堤。河长 3.55km，孖苗涌明渠段河道，河长 0.51km；虾山涌同富路以下明渠段，河长 0.74km；总治理河长 4.80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防洪排涝治理、排涝泵站、河道水质改善、河口水闸、生态治理等内容（不含管线改迁）。
4. 工程类别：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等级：一等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总概算投资额：工程总概算投资额：47322.80 万元，本次招标部分的工程概算投资额（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计费额）：34264.11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2 / 35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
3. 其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防洪排涝治理、排涝泵站、河道水质改善、河口水闸、生态治理等内容（不含管线改迁），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和施工图预算审定书所含所有内容。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6 年 月 日起至 2019 年 月 日止，共 911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月 日起至 2021 年 月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壹拾肆万肆仟壹佰贰拾元柒角叁分（¥614.412073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585.154356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29.257717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3 / 35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六 份，双方各执 三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签章）

监理人：（签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福永街道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4 / 35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
(合同名称: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编号:
FY (HT) 2014076-16)

鉴 定 书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验收主持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法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山东天成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上海凯泉泵业 (集团) 有限公司

扬州扬大水利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4月7日

验收地点: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经理部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 2、《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3、《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4、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合同文件;
- 5、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批准的设计文件;
- 6、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主持, 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天成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设备供应商上海凯泉泵业 (集团) 有限公司和扬州扬大水利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参建单位代表 9 人组成, 验收工作组组长由夏双喜同志担任,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建设单位介绍各方参加验收工作的单位及人员, 确定验收工作组名单, 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 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汇报, 查阅了验收资料, 讨论并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位置: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及福海街道。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福海街道西临珠江口, 与中山市、珠海市隔海相望。福永河源于大庙山, 由东向西穿过广深高速公路、广深公路、福永街道中心及福海街道中心, 于宝安机场北汇入珠江口, 沿途汇入孖庙涌、虾山涌等支流。流域面积 23.90km², 河道全长 7.70km。虾山涌源于立新水库西南, 河道全长 1.70km, 流域面积 1.73km²。孖庙涌起点于陈屋村北, 河道全长 1.50km, 流域面积 1.65km²。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①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清淤、挡墙支护、抛石护脚、干砌石护坡), ②排涝工程, ③截污管道工程, ④水闸工程, ⑤泵站工程, ⑥景观工程。

工程实施的主要目的是对福永河干流及支流两岸进行除险加固, 改善和提高福永河的水质及两岸生态环境。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开完工时间

1)、施工准备: 2016年12月10日至2017年3月14日为施工准备阶段。按合同文件要求完成前期的各项准备工程

2)、施工过程: 本合同工程于2017年3月15日开工, 2021年1月8日完工。其主要施工过程如下:

2、主要施工过程

1) 河道整治单位工程于2017年9月9日开工, 首先对西海堤至新和泵站段 (桩号 FY0+000-FY2+682.8) 河道进行清淤, 紧接着对福永河水闸至新和泵站段 (桩号 FY2+682.8-FY3+462.8) 河道进行清淤, 再对河口水闸延长段 (桩号 K0-000~K0-1305) 河道进行清淤, 箱涵段清淤于2017年10月

12日开工，孖庙涌段河道清淤于2018年8月28日开工，清淤施工按照挖高不填低的原则，利用水上长臂挖掘机、运泥船、抓斗式挖泥船等机械设备，按照设计要求控制清淤河底高程、宽度。在每段清淤完成后，由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四方联测，确保清淤后河底高程满足设计图纸要求，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再由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测量单位（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对清淤完成的河底高程进行复测，测量结果与设计高程基本一致。河堤防护于2017年12月18日开工，施工混凝土灌注桩完成正涌段河堤防洪挡墙；再进行河道堤岸开挖线和坡面施工，然后利用挖掘机进行坡面开挖和余土外运处理，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抛石挤淤，生态预制砼制块铺设施工；随后进行二级步道路基开挖并压实，经验收合格后铺上碎石砂垫层，路侧石铺设，再浇筑路面透水混凝土。

2)河口水闸单位工程于2017年12月12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桩位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桩位钻孔施工，同时进行灌注桩钢筋笼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吊装，再进行C40主体砼浇筑，灌注桩施工时同时进行旋喷桩施工，桩检测合格后进行冠梁钢筋绑扎，冠梁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水闸主体于2018年01月10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构筑物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河底围堰施工，后进行闸室墩柱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C15砼垫层浇筑，再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底板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主体钢筋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河口水闸防渗铺盖经过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经验收合格后进行C15砼垫层浇筑，后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河口水闸消力池经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按设计要求进行基础换填块石，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再铺设土工布，土工布铺设验

收合格后再进行碎石垫层铺设施工，碎石垫层厚度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绑扎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河口水闸海漫经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按设计要求进行基础换填块石，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再铺设土工布，土工布铺设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碎石垫层铺设施工，碎石垫层厚度经验收合格后进行蜂巢格网护底施工。河口水闸八字翼墙及扭面挡墙经围堰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经验收合格后进行砼垫层浇筑施工，再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底板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挡墙主体钢筋绑扎，主体钢筋绑扎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交通桥于2018年03月14日开工，按设计要求采用钢筋砼预制结构，预制结构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现场吊装，吊装完后经现场验收合格再进行桥面结构物施工，桥面结构采用C50钢筋砼结构，首先进行桥面钢筋绑扎，钢筋绑扎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附属设施采用不锈钢栏杆安装，栏杆经进场验收合格后再进行安装。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安装于2018年03月14日开工，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启闭机及闸门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装，启闭机及闸门按设计要求安装完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下游连接段于2018年03月27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桩位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桩位钻孔施工，同时进行灌注桩钢筋笼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吊装，再进行C40主体砼浇筑。防浪墙位置经测量放线后进行钢筋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上游连接段于2018年04月04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挡墙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开挖施工，按设计要求基础开挖后进行换填处理，基

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挡墙垫层砼施工，垫层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主体施工，挡墙主体钢筋绑扎完后经验收合格再进行模板安装，后进行砼浇筑，主体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挡墙墙背回填。机电及电气设备安装于2018年04月18日开工，首先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装，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按设计要求安装完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水闸配套及附属工程于2018年08月18日开工，首先对河岸连接段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连接段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再铺设碎石垫层及稳定层，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路面砼浇筑施工。河口水闸管理房经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换填采用40%夹砂石，垫层检测合格后再进行筏板施工，筏板基础、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框架柱施工，框架柱钢筋验收合格后再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框架柱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梁板钢筋、模板、砼浇筑施工，管理房主体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装饰施工。

3)排涝工程单位工程于2018年7月13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管沟进行测量放线，管沟开挖采用放坡开挖及钢板桩支护，管道基础验收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石粉渣铺设，后进行管道安装，管道安装完后再进行回填，直至回填至管顶后铺设稳定层再进行路面砼浇筑。管道附属构筑物于2018年7月22日开工，附属构筑物主要施工内容为基坑开挖、垫层砼浇筑、主体结构为井墙及顶板钢筋砼、基坑回填，路面基层采用水泥稳定石粉渣铺设再进行C35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顶管于2018年9月11日开工，主要施工方法为机械顶管施工，破除原状地面新建顶管井后进行恢

复，顶管井采用灌注桩、旋喷桩支护，顶管井完成后搭设平台、吊架、顶进设备安装进行顶管作业。排涝泵站地基及处理于2018年10月25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桩位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桩位钻孔施工，同时进行灌注桩钢筋笼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吊装，再进行C40主体砼浇筑，灌注桩施工时同时进行旋喷桩施工，桩检测合格后进行冠梁钢筋绑扎，冠梁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前池基础开挖后进行锚杆基础处理，锚索钻孔安装及注浆施工，出水池基础开挖后进行水泥搅拌站基础处理。排涝泵站主体于2019年4月21日开工，首先在开工前先对排涝泵站（前池、进水池、出水池）主体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主体结构基础开挖，基础检测验收合格后进行C15砼垫层浇筑，再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底板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主体墙身钢筋绑扎，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主体墙身砼试块检测合格后进行顶板钢筋、模板安装及砼浇筑。出水管于2019年8月10日开工，主要施工为明槽管道开挖铺设施工做法。明挖管采用DN1600钢管。管道沟槽支护采用钢板桩支护，垫层采用中粗砂铺设，管道安装完毕后开始回填，管道两侧及管顶采用石粉渣回填，路面基层采用水泥稳定石粉渣铺设再进行C35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设备管理房于2019年08月12日开工，首先对排涝泵站设备管理房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开挖，基础经过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砼垫层浇筑，垫层检测合格后再进行筏板施工，筏板基础、底板钢筋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立柱施工，立柱钢筋验收合格后再进行模板安装及砼浇筑施工，立柱砼试块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主体梁板钢筋、模板、砼浇筑施工，设备管理房主体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装饰施工。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安装于2019年09月13日开工，首先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启闭机、闸门、格栅机及潜水轴流泵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

装，金属结构设备按设计要求安装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泵站配套及附属工程于2019年11月12日开工，首先对排涝泵站钢质大门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后进行主体结构安装施工。排涝泵站围杆在施工前先进行进场验收，经过验收合格后进行安装施工。围墙施工前先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基础，基础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主体结构，主体结构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装饰施工。机电及电气设备安装于2019年12月30日开工，首先按设计要求对进场的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现场安装，高、低压成套配电柜、电气、电缆及通风系统按设计要求安装后再进行现场调试，调试合格后再进行整体试运行，经试运行合格后再正式投入使用。

4) 生态修复单位工程于2018年11月2日开工，首先对避雨棚、花架廊测量放线后进行基础及主体结构施工。附属设施于2018年11月2日开工，按设计要求对路灯、坐凳、垃圾箱位置进行测量放线，原材料经进场验收合格后，按设计图纸要求位置进行布置。驿站于2018年11月8日开工，首先对驿站位置测量放线后再进行基础及主体结构施工。景观绿化于2018年11月23日开工，首先对进场的各类苗木进行胸径、冠幅、高度等验收，接着按设计图放出种植树木及草皮的位置，再进行吊装栽种乔木，乔木施肥、洒水管养。铺种草皮首先进行地形塑造，再铺种草皮，草皮施肥、洒水管养。园建部分于2019年2月3日开工，首先对下河台阶、休憩广场进行测量放线后，随后进行基础及主体结构施工。园路于2019年3月18日开工，首先开始对园路位置进行测量放线，随后进行路基平整，再进行园路结构层施工，同时进行路侧石铺设施工，随后进行路面施工。

5) 水质改善单位工程于2017年3月15日开工，首先对干流截流明槽

管涵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灌注桩、微型桩、旋喷桩支护，后进行管道基础开挖、管道安装及回填。管道附属构筑物于2017年3月6日由福水河上游截污管设计起点开始施工，接着完成虾山涌、孖庙涌管道附属，附属构筑物主要施工内容为基坑开挖、垫层砼浇筑、主体结构为井墙及顶板钢筋砼、基坑回填，后进行构筑物金属设备闸门及启闭机安装。末端缓冲设施于2017年5月2日开工，在开工前先对设施进行测量放线，接着采用C30灌注桩及旋喷桩止水进行基坑支护，灌注桩及旋喷桩经检查合格验收后进行基坑开挖，基础承载力检测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砼浇筑，后进行主体结构（底板、井墙及顶板钢筋）砼施工，接着再进行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安装调试及其它附属结构安装。顶管于2017年7月20日开工，主要施工方法为顶管施工。破除原状地面新建顶管井后进行恢复，顶管井采用灌注桩、旋喷桩支护，顶管井完成后搭设平台、吊架、顶进设备安装进行顶管作业。顶管采用机械顶管，顶管设备采用泥水平衡式机械顶管设备，设备安装经检查合格后开始掘进，当掘进到一条管道的长度后卸掉千斤顶及法兰盘，装入第二条管道再开始掘进（在装入管道前在管道上装好橡胶止水圈），如此循环直到该段掘进完成。虾山涌支流明槽管道于2017年11月05日开工，首先对虾山涌支流明槽管道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钢板桩、微型桩、旋喷桩支护，后进行管道基础开挖、管道安装及回填。暗涵总口截留井于2017年11月27日开工，在开工前先对设施进行测量放线，接着采用冲孔桩及旋喷桩止水进行基坑支护，灌注桩及旋喷桩经检查合格验收后进行基坑开挖，基础承载力检测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砼浇筑，后进行主体结构施工，接着再进行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安装调试及其它附属结构安装。孖庙涌支流于2018年7月5日开工，首先对孖庙涌支流明槽管道进行测量放线，再进行钢板桩、微型桩、旋喷桩支护，后进行管道基础开挖、管道安装及回填。暗涵总口截留井于2018年6月12日开工，开工前先对设施进行测量放线，接着进行基础开挖，基础隐蔽验收合格后，再进行垫层砼浇筑，后进行主体结构施工，接着再进行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安装调试及其它附属结构安装。

二、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合同工程中的河道整治工程、河口水闸工程、排涝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水质改善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一）合同管理及结算情况

本工程施工合同价款为31170.12万元，截止到目前为止，建设单位已支付工程款29996.28万元，未发生超付和提前支付的现象。在整个合同履行过程中，我方严格按照合同内容要求执行各项工作。

（二）主要工程量及完成情况

本工程主要完成工程量如下：

表1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统计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	中空混凝土预制块	m ²	18221	
2	草皮护坡	m ²	16500	
3	二级平台	m ²	11483	
4	抛石	m ³	14495	
5	西海堤至新和泵站段淤泥及弃土	m ³	237785.506	
6	孖庙涌段淤泥及弃土	m ³	5888.944	
7	福水河水闸至新和泵站段淤泥及弃土	m ³	56355.112	
8	河口水闸延长段淤泥及弃土	m ³	65151.621	
9	箱涵段淤泥及弃土	m ³	12472	
10	Φ 1000灌注桩支护	根	4247	
11	Φ 700旋喷桩支护	根	9196	
12	微型桩支护	根	8272	

40	高、低压成套配电柜	座	2	
41	高、低压成套配电柜	座	2	
42	电缆	m	4060	
43	启闭机	套	28	
44	闸门	套	28	
45	潜水轴流泵	台	3	
46	移动抓斗除砂机	套	1	
47	钢丝绳牵引格栅机	套	2	
48	格栅机	套	3	
49	草坪花卉栽植	m ²	41640	
50	乔木、灌木种植	株	2540	
51	仿木栏杆	m	3675	
52	混凝土巡河路	m	1585	
53	透水混凝土园路	m	1887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验收及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划分为5个单位工程，其中河道整治单位工程于2019年11月26日通过验收、河口水闸单位工程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验收、排涝工程单位工程于2021年4月7日通过验收、生态修复单位工程于2019年11月26日通过验收、水质改善单位工程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验收，且所有的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经单位工程验收组评定，所有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评定结果如下：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及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及编码	评定结果
1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FYH	河道整治工程 FYH-HDZZ	合格
2		河口水闸工程 ΔFYH-HKSZ	合格
3		排涝工程 FYH-PLGC	合格
4		生态修复工程 FYH-STXF	合格
5		水质改善工程 FYH-SZGS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根据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工程使用的原材料，进场后经监理见证取样送第三方检测共 1411 组，其中管材检测 15 组，水泥检测 554 组，砂子、石子各 125 组，钢筋检测 535 组，止水铜片 3 组，实心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各 2 组，锚杆、锚索、土工布、井盖、地脚螺栓各 1 组，检测结果全部符合要求；检测情况如下：

1、原材料检测情况：本合同工程所用的原材料经检测全部合格。检测情况见下表：

原材料检测情况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检测结果
1	钢筋	535	535	合格
2	水泥	554	554	合格
3	砂子	125	125	合格
4	石子	125	125	合格
5	碎石	1	1	合格
6	水泥石粉渣	11	11	合格

4	土方压实度	895	895	合格
5	低应变	238	238	合格
6	基础承载力	73	73	合格
7	基础压板试验	6	6	合格
8	交通桥预制构件回弹	1	1	合格
9	闸门焊缝检测	2	2	合格
10	注水抽芯	131	131	合格
11	管材外压荷载	2	2	合格
12	探伤试验	16	16	合格
13	抗拔检测	8	8	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 5 个单位工程，所有的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合同工程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成员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和监理单位的汇报，查阅了验收资料，验收结论如下：

1、本合同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06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08 日。

2、本合同工程已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所有建设内容。

3、本合同工程所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4、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 5 个单位工程，所有的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5、本合同工程排涝泵站试运行情况一切正常，满足设计及使用要求。

6、本合同工程施工现场已清理完毕。

7、本合同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8、本合同工程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见附表）

十一、附件

福永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夏双喜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双喜
成员	彭利攻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彭利攻
成员	刘长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长海
成员	胡俊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胡俊峰
成员	田赞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勘负责人	田赞春
成员	周浪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周浪
成员	董玉梅	山东天成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董玉梅
成员	陈志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志
成员	薛丽萍	扬州扬大水利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薛丽萍